

聚學軒叢書





古經天象考卷四

聚學軒叢書第一集

通州雷學淇

貴池劉世珩校刊

循斗

象

數

名

義

占

麻

象

虞書帝典曰在璿璣玉衡

後漢書天文志補注引星經曰璿璣謂北極星也上衡謂

斗九星也以記天官書曰北斗七星所謂璿璣玉衡以齊七政

春秋文公十四年秋七月有星孛入於北斗公羊傳曰

其言入于北斗何北斗有中

注云中者魁中北斗天之樞機玉衡七政所出

穀梁傳曰其曰入北斗斗有環域也

注云明斗規郭入其魁中也

論語為政曰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眾星共之

小戴記曲禮曰招搖在上

注云招搖星在北斗杓端主指者疏云招搖者北斗第七

星 淮南子曰孟春之月招搖指  
寅高誘注云招搖北斗第七星

鶡冠子曰日不踰辰月宿其列當名服事星守弗去

弦望晦朔終始相巡踰年累歲用不緜緜此天之所

柄以臨斗者也中參成伍四氣為政前張後極左角

右鉞九文循理以省官衆小大畢舉陸注云鉞西方之星也參伐一

名鉞

淮南子曰紫宮者太一之居也紫宮執斗而左旋日

行一度以周于天

史記曰杓攜龍角衡殷南斗魁枕參首集解引晉灼曰衡斗之中

央薛綜東京賦注云玉衡北斗中星主迴轉按杓魁二句即鶡冠子所云左角右鉞乃斗東西之象

也古聖天象卷第四

白虎通曰心者火之精上為張星腎者水之精上為  
虛危脾者土之精上為北斗主變化者也

參同契曰子南午北互為綱紀又曰循斗而招搖

兮執衡定元紀

唐書大衍曆議曰北斗自乾攜翼為天綱按此三書所言即鸞冠子所

云前張後極乃玉衡南北之象也在乾向翼可知在午向子故曰子南午北

晉書曰辰極常居其所而北斗不與眾星西沒也

北斗七星在太微北七政之樞機陰陽之元本也故

運乎天中

淇按北辰居其所而不移太一之靜象也體也北  
斗運于天而不息太一之動象也用也其在于易  
北辰即乾之元北斗即乾之九于書則北辰是璿

璣北斗是玉衡璿璣卽旋機也其旋無象寄於玉  
衡故北辰以北斗爲用莊子曰道在太極之先而  
不爲高維斗得之終古不忒鶡冠子曰此天之所  
柄以臨斗石氏星占曰北極星其一明大者太一  
之光含元氣以斗布常淮南子曰紫宮執斗而左  
旋皆是此義鄭康成所言太一行九宮法此其原  
矣以人事言之北辰者君也北斗者相也公羊傳  
謂天子三公一相二伯一相處乎內二伯分主諸  
侯韓非子云三公法三光漢書律厯志謂三辰是  
日月斗白虎通引詩傳謂甘棠破斧卽二伯出巡  
述職之詩此皆古義蓋二伯象日月相臣象北斗

輔星弼星三公星相星皆在斗之左右商之稱相  
臣曰阿衡然則玉衡在天實公相之象矣觀國者  
必觀君相之行觀天者必觀機衡之運故書曰在  
璿璣玉衡也玉衡之象自北辰禋之第一星起張  
之九度第七星入角之十度所占之度共五十有  
五合天地之數自北斗之中星視之則第一星枕  
參宿之首第七星攜角宿之終衡亘者一百二十  
二度合天徑之數鶡冠子及史記所言卽此象衡  
星所在舊說從緯書謂是斗之第五星此不如薛  
綜晉灼之注可據南斗之訓舊以爲北方星紀之  
宿名此不如天元庥理謂是鶡火次之七星者義

爲允當蓋堯舜時星張易稱以南方七宿正中之

七星爲張亦名南斗

七星之象如斗因玉衡及北宿已有斗名故此別之日七

星考工記謂鳥旛七游象鶡火卽此

故鶡冠子曰前張後極卽史記

所謂衡殷南斗也晏子春秋曰南望南斗北戴極

星亦是此義故徐氏云南斗卽南方之七星象如

斗也

徐氏解衡殷南斗爲衡建南斗其說亦誤

蓋北斗一星至四星爲

魁四星至七星爲杓四星乃杓魁所共其左右

各三星不偏不倚而此獨居于正中故謂之衡自

衡視魁之首則枕參而建申自衡視杓之末則攜

角而建辰自第三星第五星合左右視衡則衡之

位殷張而建子此卽三合之義三正之法所從出



也魁建子中杓建申中三合之象辰爲得正故衡  
星負戌而建辰爲天正卽大衍厯所謂北斗自乾  
攜巽爲天綱也魁建辰中杓建子中三合之象申  
爲得正故衡星在寅而建申爲地正卽易傳坤爲  
地在西南之象也魁建參中杓建辰中三合之象  
子得其正故衡星當午而建子爲人正卽斗拱北  
辰之象參同契所謂子南午北互爲綱紀含元虛  
危播精于子虎鈴經所謂衡正南北是也逸周書  
曰天道尙左地道尙右人道尙中三統厯曰日合  
天統月合地統斗合人統

此三句劉氏本於緯爾  
書者見事詞類奇

雅曰殷中也書傳曰殷正也宋均曰殷當也卽是

此義蓋衡星之位正當南斗其所向則在虛凡在天之星無不拱向北辰而斗則尤著者也三正之象皆以衡爲主三合之象亦惟人得正周易參同契曰循斗而招搖兮執衡定元紀鶡冠子曰一來一往視衡低仰此卽古人重玉衡之義矣自漢儒誤解璣衡三正而古帝斗厯之法因以失傳經史內雖顯有明文或亦迷而不悟徐氏作天元厯理其解南斗三統可謂澄心獨造者而衡建之象三正之序又淆亂而未覩其真蓋通經之難也如是數

易曰乾元用九乃見天則

書曰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

馬融注云七政者北斗七星各有所主第一主日法

天第二主月法地第三日命火謂熒惑也第四日熬土謂填星也第五日伐水謂辰星也第六日危木謂歲星也第七日罰金謂太白也日月五星各異政故曰七政也

左傳曰有星孛入于北斗周內史叔服曰不出七年宋

齊晉之君皆將死亂

注云斗七星故云不出七年

素問曰九星懸朗七曜周旋

王冰注云上古世質人淳歸真反朴九星懸朗

五運齊宣中古道德稍衰標星藏曜故計星之見者七焉

鶡冠子曰前張後極左角右鉞九文循理以省官衆

星經曰玉衡謂斗九星也

劉向九歎曰訊九魁與六神王逸注云九魁謂北斗

九星也

史記曰北斗七星杓端有兩星一內為矛招搖一外

為盾天鋒

晉灼云外遠北斗也在招搖南一名元戈徐整長麻曰北斗七星間相去九千里

其二陰星不見者相去八千里宋史曰第八日弼星在第七星右不見第九日輔星在第六星左常見

鄭康成緯書注云玉衡三星

淇按玉衡三星即斗之第四第五第六星也此三

星是斗柄之直者其平如衡故以衡為稱考工記

鄭注云衡勺徑也義與此合其第四星乃衡之本

也天有四衡在庫樓者為東衡四星在角宿南即斗杓所

攜在參宿者為西衡參之中三星即斗魁所枕在南方

者為鳥衡即斗中所殷七星之第四第五第六星也舊說以太微為衡或以

注星為此三衡皆七曜軌道之所經斗之三綱實

衡非是臨莅之故史記稱為天廷惟在北者謂之玉衡運

于天中佐璿璣以出治故七政皆于此受度焉玉衡三星者參天之義合杓魁以取象則斗以名所謂天以七紀中參成伍也并矛盾二星言之是爲九星所謂乾元用九天道以九制也既是九星而三統之建止用七星者一月三旬而合朔相去止二十九日有奇期三百六旬有六日除氣盈朔虛一年止三百五十四日有奇蓋氣化流行陰陽相錯天地自然之數皆有入用不入用之分不惟大衍之虛一也斗之九星因矛盾二星不符三統三合之象故不用且斗爲天綱義取生物故數用少陽所謂天不變道亦不變也徐氏九千里之說附

會不足憑

七星相去有遠有近

第八第九謂是陰星說亦可

信故王砮本之後代天星不符於古數者不惟北斗矣

再按道家謂天有五斗玉衡爲大魁中斗三星南斗六星北斗七星東斗五星西斗四星考之經傳惟六七二字倒置餘皆可信中斗三星卽鄭氏所謂玉衡三星也合左右言之是爲九星卽三三之義除矛盾二星則入用者七所謂天以七紀矣南斗七星卽鶉火之中宿北斗六星卽牽牛之前辰天元庥理謂南斗卽南宿之七星朱子詩傳解維北有斗亦謂在箕星之北者也東斗五星在天市

垣內惟西斗四星無可考然天庾天倉天困天廩  
皆西方星名豈有倉庾所在無斗斛者亦失其傳

耳耳

名名

虞書玉衡曲禮招搖春秋北斗文

石氏星占曰北斗杓攜龍角衡殷南斗魁枕參首見開

元占經中宮占又石氏曰第一日正星主陽德天子

之象也二日法星主陰刑女主之位也三日令星主

中禍四日伐星主天理伐無道五日殺星主中央助

四旁殺有罪六日危星主天倉五穀七日部星亦曰

應星主兵見晉書天文志馬氏尚書注本于此石氏

即戰國時魏之石申有星經星占麻五星

法此說未詳何出

史記曰杓端有兩星一內為矛招搖一外為盾天鋒

漢書天文志鋒作彘

斗為文太室填星廟天子之星也

月令章句曰大撓探五行之精占斗剛所建

見後漢書補注

斗剛漢書麻志作斗綱

晉書曰軒轅紀三綱而闡書契

抱朴子遐覽篇古有步三罡六紀經

洪按步三罡六紀經即隋書所云黃帝斗麻也晉

書謂軒轅紀三綱即此蓋北斗九星其用以為建

者曰綱餘六星為紀故劉歆曰北斗者天之三辰

綱紀星也

岡剛綱古通用易緯云煌煌之曜乾為之岡月令章句曰占斗剛所建即漢志



之斗綱也。隸楷網作四，故罟說作罟，又增作罟，且廣韻曰：剛俗作剛，然則天罡三罡卽天綱三綱矣。自嬴秦以後，三正三綱三統三合之法失傳，于是有三正記三統，麻之偽說，然而璣衡之訓如故。蓋璿璣者，天之元化，所以統攝萬象者也；玉衡者，天之元宰，所以綱紀萬象者也；麻數卽天之三統三綱，所以正百官、正萬民，使皆及時興作，無不各得其所者也。司馬子長作律麻天官三書，班氏兄妹傳律麻天文二志，三正之說雖從後訓，而斗綱人正之象，悉著于篇。解璣衡麻數，則全從古義。是三正之說，雖亾觀于璣衡之運，猶可考而得也。及哀平之世，緯書日出，竊取經師星麻及諸子數術之

言又撰附偽辭滙而成籍于是以武帝時洛下閎  
所作渾天謂是羲和之制璿璣玉衡皆儀器之名  
北斗七星亦有璣衡之目故考靈曜曰觀玉儀之  
游以命中星璿璣未中而星中爲急璿璣中而星  
未中爲舒文曜鉤曰唐堯卽位羲和立渾儀又曰  
玉衡屬杓魁爲璿璣運斗樞曰北斗七星第一天  
樞第二璿第三璣第四權第五玉衡第六開陽第  
七瑤光第一至第四爲魁第五至第七爲杓合爲  
斗卽附會書傳史記之文而爲說者也然書傳解  
璿璣爲旋機未嘗說是儀器史記璿璣字乃帶補  
上文天極之義未嘗謂斗名璇璣緯書恐大拂經

義乃僞撰此說以彌縫之其實北斗七星止名玉衡合全體言之統名北斗以魁衡杓三建言之則曰天綱專以杓端言之則曰招搖專以魁首言之則曰魁綱以九星之名分言之則曰正曰法曰令曰伐曰殺曰危曰部曰矛曰盾初何嘗有樞璣權璣之稱號乎且斗之全體隨天左旋並非天之樞機居其所而不動縱假借稱之豈有樞爲第一機爲第三之理變招搖曰璣光其附會之迹顯著易見旣以璣衡名北斗又謂璣衡是儀器此尤緯說之自相矛盾者矣蓋自光武以圖讖中興于是東漢一代頗重緯學馬季長鄭康成皆取其說以注

尚書而西漢以前之古訓乃廢馬猶取石氏之義  
注七政七星鄭則並此廢之致令後代習于僞說  
或不能舉七星之正名實由此矣

再按北斗九星之名最多異說見于經史者曰招  
搖矛盾天鋒而鄭注高注之義已異于史記王劭  
素問注則云九星謂天蓬天內天衝天輔天禽天  
心天任天柱天英此蓋從標而始謂見遁甲式法  
酉陽雜俎則云北斗第一星神名執陰二曰叶詣  
三曰視金四曰氾理五曰防午六曰開寶七曰招  
搖道家謂九星卽貪狼巨門祿存文曲廉貞武曲  
破軍左輔右弼元門竇海云北斗九星七見二隱

第八曰洞明九曰隱元元應錄又曰北斗七星名  
曰魁魍魎魍魎魍魎此皆陰陽家附會之言不足  
據也天蓬卽天鋒天蠶一作天逢天內卽內爲盾  
之義七見二隱卽徐氏長麻之說魁魍魎等字卽  
魁杓標之僞文耳貪狼廉貞之名已見翼奉上元  
帝封事但傳作貪狼不作貪狼且彼言六情非是  
斗號據蕭吉五行大義則天逢貪狼等名皆遁甲  
舊說謂天逢以下三神皆居破軍道家者流謂逢  
內居輔弼五行大義謂執陰七名亦春秋緯之文  
其言蓋緯書之誕也如是

義

春秋文公十四年秋七月有星孛入于北斗公羊傳曰

其言入于北斗何北斗有中何休注云中者魁中北斗天之樞機玉衡七政

所出是時桓文迹息王都不能統政自是之後齊晉並爭吳楚更謀競行天子之事齊宋莒魯弑其君而立之

應

鶡冠子曰斗柄運於上事立於下斗柄指一方四塞

俱成此道之用法也故日月不足以言明四時不足

以言功一為之法以成其業故莫不道一之法立而

萬物皆來屬洪按此即乾元用九之義也道謂乾元一即玉衡之象法者建指之運也故曰

一之法立萬物來屬

淮南子曰帝張四維運之以斗月徙一辰復反其所

史記曰斗為帝車運于中央臨制四鄉分陰陽建四

時均五行移節度定諸紀皆繫于斗

漢書曰衡平也佐助旋璣斟酌建指以齊七政故曰

玉衡玉衡杓建天之綱也

竝見律麻志

北斗者天之

三辰綱紀星也

五行志

晉書曰北斗七星在太微北七政之樞機陰陽之元

本也故運乎天中

淇按玉言其貞衡言其平此卽太一在天顯著之

象所謂天下之動貞夫一者也故鶡冠子曰一之

法立萬物來屬淮南子及三史之言亦此義耳謂

之北斗者北謂其立不易方斗象其虛中御物斗

中有天理四星故能分陰陽均五行爲萬化之元

本禮運曰夫禮必本於太一亦是此義此禮字卽  
克己復禮之禮所謂天理也守一執中則天理常  
存此卽天之示象矣衡與斗皆象形之稱朱子疑  
衡非正名猶未免惑于緯說斗之義則斟也主也  
注也漢隸斗字从人持十者天地大成之數持  
成數以御羣動則至繁至賾者無有不齊自古聖  
人所謂執中抱一得主迓衡皆持十之義也古音  
十字同斟見老學菴筆記故針卅等字皆从十卅與斗斟  
古通此斟酌之所以取義周禮鬯人注讀斗爲主  
周易以斗韻菑主毛詩以斗韻主醕宋均緯書注  
亦云斗主也四行之主故謂之神斗是古音斗字



讀作主言爲七政之主宰也石氏星經曰第一星

主日第二星主月第三星主熒惑第四星主辰星

第五星主填星第六星主歲星第七星主太白

原開

元占經卽此義又古文斗與科通文或作𩚑說文

六十七曰𩚑酒器考工記飲一𩚑酒今訛作豆毛詩酌以

大斗唐人石經斗作𩚑蓋𩚑者飲器亦量名也古

之斗斛有左右耳故𩚑象其形科則有柄之木斗

卽勺是也大斗之柄長三尺

見毛詩傳

柄之直處爲衡

其上爲徑以便流注不致散溢故鄭氏考工記注

云衡勺徑也其柄之下曲處爲標標謂端末卽漢

書輿服志所謂杓曲斟酌者挹注之別稱凡斗勺

所受注于大器則傾以魁注于小器則流以徑多  
寡大小前後緩急各有不同此斗之所以有三統  
三正也

占

春秋曰有星孛入于北斗

傳文注文  
竝見上

石氏星占曰正星主營室東壁奎婁法星主胃昴畢  
觜騰令星主參東井輿鬼柳伐星主七星張翼軫煞  
星主角亢氐房危星主心尾箕南斗部星主牽牛須  
女虛危 北斗杓攜龍角衡殷南斗魁枕參首用昏  
建者杓華山以西南夜半建者衡以殷中州河濟之  
間平旦建者魁海岱以東北也

又曰天子不事名山  
不敬鬼神則斗第一

星不明數起土功壞山陵逆地理不從諫則第二星不明天子不愛百姓則第三星不明發號出令不從四時則第四星不明樂聲淫泆則第五星不明用法深刻則第六星不明不省江河淮沛之祠則第七星不明此上三段並見開元占經

星經曰玉衡第一星主徐州常以五子日候之甲子為東

海丙子為琅邪 戊子為彭城第二星主益州常

以五亥日候之乙亥為漢中 丁亥為永昌 己亥為巴郡蜀郡牂牁 辛亥為廣漢

癸亥為第三星主冀州常以五戌日候之甲戌為魏

權為丙戌為安平 戊戌為鉅鹿河間第四星主荊州

常以五卯日候之乙卯為南陽 己卯為零陵 辛卯為清河趙國 壬戌為恒山

為武第五星主兗州常以五辰日候之甲辰為東郡

為濟北戊辰為山陽泰山 庚辰為濟陰 壬辰為東平任城第六星主揚州常

辰為濟陰 壬辰為東平任城 庚辰為東郡

以五巳日候之

乙巳為豫章 為廬江

辛巳為丹陽

癸巳

為九

第七星主豫州常以五午日候之

甲午為潁川 壬午為梁

國

丙午為汝南 庚午為魯國

戊午

第八星主幽州常以五寅

日候之

甲寅為元菟 寅為上谷代郡

丙寅為遼東遼西漁陽 壬寅為廣陽

戊寅為涿 庚

郡

第九星主并州常以五申日候之

甲申為五原雁 丙申為朔

方雲中

戊申為西河 為太原定襄 壬申為上黨

庚申

○見後漢書補注

史記曰二十八舍主十二州斗秉兼之所從來遠矣

孟康漢書注引星傳曰斗第一星法于日主齊 晉書曰一主秦二主楚三主梁四主吳五主燕六主趙

七主齊

淇按周禮以分星觀妖祥故孛入北斗叔服知三國之將亂此在古時占候之法必有成書秦漢以

後乃悉亾失故星占星經星傳所言分星與晉書

不同緯書則又異矣

緯書青州屬機星豫州屬杓星

今求叔服所

以言宋齊晉之故竟不可得豈六物之生克不巳  
人事之始終有異故僅舉此三國歟然天道遠人  
道邇左傳所記占候之言半出附會同一日食也  
而梓慎以爲水招子以爲旱同一歲星之失次也  
而梓慎曰宋鄭饑裨竈曰周楚惡求之于理此猶  
可推若孛之入斗距此五年魯與莒竝弑其君何  
以置而不論楚子之問鼎距此八年鄭歸生之亂  
距此九年與北斗九星之數未嘗不應又何以置  
而不言劉歆謂宋齊晉爲天子方伯中國紀綱故

當之漢書五行志若然則分星之說又全不足據且與

入斗中之文不應矣考之于古惟何休注謂玉衡

七政所出是時王都不能統政故其後齊晉吳楚

競行天子之事齊宋莒魯竝弑其君此說近是星

傳曰天理四星在斗魁中孛星入之乃晦滅天理

之象也開元占經引孝經緯云周襄王不能事其母孛入北斗此亦言背棄天理之事史

記天官書以魁中為貴人之牢實誤晉書天文志

曰天牢六星在北斗魁下貴人之牢也然則牢在

魁下不在魁中今天牢星在北斗文昌間共六星史記魁中二字文似有誤宋

均緯書注以天理星為條理之理見後漢書李固傳漱清

考云理非法官之名乃天之至理所從出也此為

正訓

麻

易曰大衍之數五十京房傳云五十者謂十日十二辰二十八宿也

書曰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 甘誓曰怠棄三正

左傳襄公二十七年十一月乙亥朔日有食之辰在申

司麻過也再失閏矣杜注云謂斗建指申周十一月今之九月斗當建戌而在申故知再

失閏也

大戴記夏小正曰正月初昏參中斗柄懸在下 七月

漢案戶斗柄懸在下則旦 誥志孔子對哀公曰邱聞

周太史曰政不率天下不由人則凡事易壞而難成虞

史伯夷曰明孟也幽幼也明幽雌雄也雌雄迭興而順

至正之統也 虞夏之厯正建於孟春於時冰泮發蟄

百草權輿瑞雉無釋物及歲俱生於東以順四時卒于

冬分於時雞三號卒明載於青色撫十二月節卒于丑

日月成歲歷再閏以順天道此謂歲虞汭月政不率天

引作正即天正人正之正瑞雉無釋史記引作秭鳩先

澤秭澤乃瑞皞之誤鳩即雉之或體無釋亦先皞之誤

誤先為无又轉作無也古文皞从皞故皞字誤作釋澤

先皞即夏小正之正月雉震响也或曰秭鳩乃科雉之

誤亦通注家讀作子規非是歲虞當是唐虞之誤正閏

餘協時月見于堯典故曰此唐虞汭月之道也汭古協

字 逸周書曰周公正三統之義作周月周月日惟一

月 既南至昏昴畢見日短極基踐長微陽動于黃泉陰

降慘于萬物是月斗柄建子始昏北指此人正閏無



中氣斗指兩辰之間此天正之法夜半之建也

素問曰立端于始表正於中王祿注云表彰示也正斗建也中月半也言立

首氣于初節之日示斗建于月半之辰黃帝坐明堂始正天綱此言三正

鶡冠子曰聖人究道之情惟道之法公正以明斗柄

東指天下皆春斗柄南指天下皆夏斗柄西指天下

皆秋斗柄北指天下皆冬斗柄運于上事立于下斗

柄指一方四塞俱成此道之用法也此言人正一來一

往視衡低仰此言三正之衡建

淮南子曰紫宮執斗而左旋日行一度以周于天

帝張四維運之以斗月徙一辰復反其所日冬至

則斗北中繩陰氣極陽氣萌故日冬至為德日夏至

則斗南中繩陽氣極陰氣萌故曰夏至爲刑 斗指  
子則冬至加十五日指癸則小寒加十五日指丑則  
大寒加十五日指報德之維則越陰在地故曰距冬  
至四十六日而立春陽氣解凍加十五日指寅則雨  
水加十五日指甲則雷驚蟄加十五日指卯中繩故  
曰春分則雷行加十五日指乙則清明風至加十五  
日指辰則穀雨加十五日指常羊之維則春分盡故  
曰有四十六日而立夏大風濟加十五日指己則小  
滿加十五日指丙則芒種加十五日指午則陽氣極  
故口有四十六日而夏至加十五日指丁則小暑加  
十五日指未則大暑加十五日指背德之維則夏分

盡故曰有四十六日而立秋涼風至加十五日指申  
則處暑加十五日指庚則白露降加十五日指酉中  
繩故曰秋分雷戒蟄蟲北鄉加十五日指辛則寒露  
降加十五日指躡通之維則秋分盡故曰有四十六  
日而立冬草木畢死加十五日指亥則小雪加十五  
日指壬則大雪加十五日指子冬至故曰陽生於子  
陰生於午此四段言三綱夜斗杓為小歲正月建  
寅月從左行十二辰此專言人正昏建之法

史記律書曰旋璣玉衡以齊七政即天地二十八宿

十母十二子此子長總括上文八風等說謂所言之二十八宿十母十二子即玉衡所旋建

乃唐虞之遺法也京房解大衍之數義與此同然則此亦三王斗建之通法矣  
天官書曰

用昏建者杓夜半建者衡平旦建者魁此是史記述石氏星占之

說乃人正初冬至之日  
三建並在一宮之象

揚子法言曰斗振天而進日違天而退或振或違以

立五紀此統言  
三正

劉歆洪範五行傳曰北斗者天之三辰綱紀星也此亦

通義

三統厯曰玉衡杓建天之綱也此是人統  
之小正

參同契曰二月榆落魁臨于卯八月麥生天綱據酉

此天正之初象子南午北互為綱紀一九之數終而復始含

元虛危播精于子此人正之初象循斗而招搖兮執衡定元

紀表以為厯萬世可循此二段言三正之初象皆以  
衡定之即大正之元紀

也

晉書律麻志曰軒轅紀三綱一而闡書契此三正立法之始

隋書經籍志有黃帝斗麻一卷漢詔已有斗麻之說

唐書大衍麻議曰北斗自乾攜吳為天綱此天正之初象也

淇按在天之曜斗為之綱斗攝眾星附天西轉每日必左旋一周而進一度每月必左旋三十周有

奇而徙一辰每歲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必

左旋三百六十六周而復于故位是故璿璣之旋

不可見觀于斗之運而天行可知其餘經星雖與

斗同而或微或伏不能常著惟斗在天中不與眾

星西沒此所以為天之綱也然所謂復於故位者

止是大凡其實每歲不及者亦六十二分度之一  
此非璿璣之旋每歲有差蓋凡在天成象者皆有  
右轉東行之度卽西法所謂自動特遲速各不同  
耳七政之東行至遲者不過二十九年卽一周天  
惟斗與列宿之東行必六十二年始行一度二萬  
二千餘年右轉一周此卽三綱三正之法所從出  
後代稱爲歲差者是其法始紀于黃帝變通于唐  
虞三代之王無不遵用故遺文佚義散見於經史  
諸子而延及漢唐特嬴秦以後伏生胡毋生董生  
諸人誤將商周之改正朔解尙書之三正三統輟  
轉相沿斗麻之法乃不傳于世幸有遺文可據與

古經天象互相證明表而章之可以知帝王治厯

獨攬大綱在古人果有一定之法朱子曰古人治厯必有一定之法

法魏氏云表以為厯萬世可循豈非即循斗執衡

之謂乎謹詳疏之具列如左 三綱之法所以正

四時統人事也故曰三正三統三者相適合為一

元故又曰三合三合見穀梁傳及楚辭所謂綱者即斗之魁

衡杓是也而衡尤重其象有夜半初昏二法而夜

半為主冬至夜半即子之半魁建子中為天正衡建子

中為人正杓建子中為地正此即三綱之大要矣

漢書律厯志所傳三甲參同契所云魁臨大衍厯

所云自乾攜巽此皆據天正之初象而言史記云

用昏建者杓夜半建者衡平旦建者魁此據人正

之初象而言漢志云日合于天統月合于地統斗

合于人統此亦漢初所傳古義見大戴禮記易據  
本命及春秋緯

三正之初斗衡所建而言古書凡云斗建斗指者

皆三正之通法其日春東指夏南指秋西指冬北

指及正月建寅冬至指子者皆三正之初夜半之

象也至日柄懸在下及昏建昏指者此則舜禹以

後人統之小正所以曉示農民使及時耕作者淮南

子謂之非軒轅時所紀三綱之大正矣虞夏商周

雖用此授時而三統之大正則仍以夜半之建為

準觀于小正之紀漢案戶左傳之紀辰在申周書



之紀閏無中氣斗指兩辰之間其垂統之義可見

素問曰黃帝坐明堂始正天綱魏氏曰循斗而招

搖兮執衡定元紀此之謂也

昏之杓建惟孟春必在本宮推之餘月便

有差忒緣冬夏之昏互有早晚也故曰小正其元紀則仍以夜半之衡建爲定

蓋夜半斗

建之法分三統而每統中又各分四建皆始建子

中次亥中次戌中次酉中至建及申中則次統受

之此卽軒轅所紀三綱之大正緣天統之初夜半

冬至參宿正在子中斗魁建之是時斗衡自乾攜

巽建于辰中杓在衡之右建于申中魁是斗綱之

首七星又皆依乾方故曰天統也冬至之旦日出

于辰辰是夜半斗衡所向故又曰日合天統此卽

天道尙左之義且此時以五子六甲分布于十有

二辰子中正得甲子辰中正得甲辰申中正得甲

申據此推知數千年後天統既悉人統受之則斗

衡于冬至夜半必建子中又數千年後人統既悉

地統受之則斗杓于冬至夜半必建子中即天正

之初定三統之象故曰天以甲子人以甲辰地以

甲申蓋天之陽氣入于戌闔于亥孳于子紐于丑

至寅月乃復出地亥子丑三宮乃陽氣潛藏之處  
戌為天門坎居子中立春在艮

之中爻人則蟻于寅振于辰忤于午每日之寅人  
皆動作所謂

即此義雞鳴而起也寅恭寅亮寅賓寅畏皆動地則始于

而得正之義後儒因此謂人生于寅故子必屬天辰

午伸于申成于戌

夏至陰生坤在  
西南即此義

故子必屬天辰

必屬人申必屬地三統厯欲合其私說改爲人以  
甲申地以甲辰誤矣高辛氏之季天統已悉冬至  
夜半斗魁已建申宮十五度有奇斗衡已建子宮  
十五度有奇于是堯乃命羲和正分至順澤火之  
義改從人統于是冬至夜半虛宿初度正值子中  
斗衡建之杓則建于辰中魁則建于申申至平旦  
則魁建子之初至初昏則杓建子之末一日之內  
三綱並建于一宮惟三統四象之初冬至之日爲  
然四象初之二  
十餘年也過此則昏旦之建不無出入然則  
史記所傳三建卽堯舜時冬至日人統之初象矣  
是時二十八宿各居其方無有差貸斗綱之象亦

前張後極左角右鉞無所偏倚故曰人道尙中斗  
合人統也惟是夜中之建衆難悉著昏星之象人  
可習知于是舜又在璣衡協時月更以孟春初昏  
斗杓建寅之法宣示農民使皆知及時耕作夏禹  
繼之著爲成法載于小正頒于諸侯故伯夷曰虞  
夏之厯正建于孟春言舜禹於每歲正月又示民  
以簡易之法也此法傳之三代訖于周末立春之  
昏斗杓皆建寅是爲初象秦始皇帝以後訖于明  
之天啟立春之昏斗杓皆建丑是爲次象然此乃  
虞夏之新法人統之小正也止可驗于孟春未可  
推之餘月其餘每月之建則仍以夜半之象爲憑

昏杓建入寅中則夜半之衡建入亥昏之建寅已  
悉則夜半之建正值亥申推之次象三象四象以  
及天正地正無不皆然是故麻數之法必視夜半  
之建依次推數月徙一辰每月節氣必建于本宮  
之初每月中氣必建于本宮之中閏無中氣則月  
之望日斗指兩辰之間此乃麻之大綱天之示象

此據三正各  
建之初而言

即黃帝時所紀三綱之通法虞夏時

謂之大正者已自天地開闢文字肇興帝王相傳

利用者止有此天正人正五法

地正有其象  
未至其時

而小

正之杓建又所以輔相人正者也故周太史曰正  
不率天下不由人則凡事易壞而難成及我朝

太祖高皇帝建元天命立春始昏斗杓已  
建子末上符北辰之正居冬至夜半斗衡已建戌  
中上合天門之乾位此乃人統中第三建之始也  
北辰爲天之君象乾位爲人之君象我朝並值  
之故聖祖聖相承重熙累洽人統爲三正  
之中三建之始又得人統之中我朝值之故大  
中至正長治久安由此下傳三千七百餘年始屆  
地統其時冬至夜半斗杓建子宮之正中斗衡則  
負寅向申建于坤維之庚位坤象爲地故曰地統  
三日之昏月必出庚故曰月合地統此卽地道尙  
右之義也大戴禮易本命曰天一地二人三三三

而九九八十一三三主日八九七十二偶以承奇  
奇主辰辰丑月七九六十三三三主斗此與三統三  
合義皆相比然則三辰與三正理數亦相因相成  
此豈非造化自然之象無往不合者乎太素六一  
再按天正之四建爲子亥戌酉人正之四建爲寅  
丑子亥天正建入申中人正建入戌末則次統受  
之此亦各有其義焉廣雅曰太初氣之始也生于  
酉仲清濁未分也太始形之始也生于戌仲清者  
爲精濁者爲形也太素質之始也生于亥仲已有  
素朴而未散也三氣相接至于子仲剖判分離輕  
清者上爲天重濁者下爲地中和爲萬物廣雅此

文本於詩緯緯書之說本於漢之經師天正之法  
所以取子亥戌酉四中者卽此義也故翼奉學齊  
詩述五際之要郎顛言改憲陳三基之說其義皆  
出于此蓋子中乃陽氣之肇端萬物所資始故黃  
帝紀三綱之法託始于茲此亦因乎天地自然之  
象而非有造作潤色于其間乾元之所以用九歸  
藏之所以首坤皆是此義老莊列子之書取其義  
而區別名稱之于是有太易太初太始太素太一  
之目漢初經師卽以子配太一亥配太素戌配太  
始酉配太初申配太易又因時有三月月有三旬  
十二宮各得天之三十度于是每宮皆以孟仲季



分之即顛云今年在戌子仲亥仲即子中亥中也

居中之十度為仲子仲之五六度間即坤與坎二

卦會合處所謂子之半也天之陽氣既潛藏地中

復萌動于冬至之後而受其潛藏以涵養其生氣

者則始于坤維之申故否之始即復之原也申之卦象

為否但申仲乃太易之宮尚未得氣不可名稱故漢

儒止以酉戌亥為元氣之三基而亥宮之始又即

乾卦之中故五際之文亥居其二凡此諸說雖近

于數術然原其所自實黃帝三綱之遺義故漢之

經師祖述之也黃帝之易象首坤而名曰歸藏其

亦即此義也夫人統之法四象取寅丑子亥者此

專用木德所宜重農時之義也穀于五行屬木木  
植于土而生于水其方爲亥子丑其星始東辟營  
室東辟主闢生氣而東之營室主營胎陽氣而產  
之衛之分野在亥宮豕韋其分星  
爲營室而左傳曰其星爲大水故五行書曰木  
生于亥官于寅壬于卯戊己之土亦受氣于亥寄  
行于寅生于卯蓋時至寅月陽氣已達于地上人  
當漸次興作不可安處矣故人統小正之象始于  
寅終於亥唐虞以後至于周末立春之昏斗柄皆  
建寅嬴秦以後至于明之天啟皆建丑其敬授民  
時之制則唐虞夏后商周皆以建寅爲孟春正月  
自周幽王以前四時十二月之名俱未嘗改也夏

之正歲卽正月竝在孟春高以後始判正歲正月  
爲二商以建丑之月爲正歲周以建子之月爲正  
歲秦及漢初以建亥之月爲正歲此卽人統之遺  
義也商周之初本不與易統改建相值但夏商之  
季攝提無方厯數失序湯武假改正之名匡救其  
亂以垂三統秦及漢初與改建相值矣故因仍四  
象監于商周以建亥之月爲歲首詩緯云亥爲革  
命又爲天門見詩正義雜陰陽曰亥爲天倉見齊民要術雜陰陽  
見漢藝文志史記述入風之說始于十月之斗建記秦  
之改正在不韋遷蜀作呂覽之後而十二紀已云  
季秋之月合諸侯制百縣爲來歲受朔日然則建

亥實亦古義矣自漢氏之興盡黜秦法儒者附會  
 之乃以三代之正朔解夏書之三正誤以斗綱之  
 三正為正歲又誤合正歲與正月為一迨三正記  
 三統麻之說行學者轉相稱述其誤乃牢不可破  
 是皆未之詳考耳徐氏天元麻理能灼見其誤而  
 斗衡之象三正之序又顛倒紊淆徐謂斗衡建午  
 地正在人正之  
 前不知衡之建虛建子古書已有明徵詳上斗三  
 象篇  
 正之先人後地乃自然之象無須紐合其義則易  
 卦之大象已言之詳矣蓋論三才之始立則地在  
 人前易曰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  
 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是也論三才之既成則地

在人後易曰易之爲書也廣大悉備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是也

再按史記用昏建者杓三句魏孟康注云假令杓昏建寅夜半衡亦建寅孟氏不言平旦者知平旦時魁不能建寅也豈惟立春之日三建不能並在一宮除每統之初冬至之日三建亦絕無在一宮

者張氏正義之說固率爾操觚天元庥理以此三句分三統實亦牽強不合以法推之明者自能辨

也

十二辰之六合周禮太師注謂由于斗建日辰此據漢以後宮次隨宿星下移立說非古法也

今按六合之原出于二極北極位丑宮之始南極當未宮之初二極循轉晝夜一周故十二辰并爲六合此與冬至在子半皆天地自然之符古今同然之象七緯之所以出辰入戌未宮之所以稱爲

南正者皆由于此非關斗建矣

當未嘗以... 今觀六合之氣...

也... 由...

... 不合...

吾東升五... 國...

一... 冬...

初... 春...

得... 平...

再... 應...

人... 地...

古經天象考卷四

古經天象考第五 聚學軒叢書第一集

通州雷學淇 貴池劉世珩校刊

定法上 天度 日法 月法 星法

天度

書曰暮三百有六旬有六日

周髀曰古者包犧立周天厯度

素問曰天度者所以制日月之行也

淮南子曰紫宮執斗而左旋日行一度以周于天反

覆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而成一歲

淇按天度者大圓之虛數也天行至健終古如一

本無所謂度也古之聖人法天治厯以作農功于

是察斗之旋知天之周因日之行立天之度天每

晝夜必左旋一周而進一度故日凡三百六十五

周四分周之一節與天會于故處天必三百六十

六周四分周之一始與日會于故處是日之暮數

即天之度數聖人立法謂暮三百有六旬有六日

者言其成數耳蓋天體至圓以圍計之南北東西

皆同此數或謂天體橢圓不足信特二極有定位居其所不

移東西之象則互為輪轉南極又隱入地中不可

得見惟北極高出地上據土中言之三十六度凡

星之在此度內者其象皆常著于天不與眾星西

沒每夜人得見之故謂之中宮中天即紫微垣也



此外以四正四維分之各得四十五度有奇并中  
宮言之是爲九天以四方十二次分之則每方各  
得九十一度有奇是爲四宮每次各得三十度有  
奇是爲十二辰此十有二辰下配地之十二宮其  
方位皆終古不易卽周禮所謂天位矣天位與北  
辰皆無象可見乃天之本體九重之最高者其行  
必每日一周而進一度此因日之附天左旋每日  
必退一度也斗則每日一周進一度而微弱此因  
斗之附天左旋每歲必退行六十二分度之一也  
其餘則月與五星皆附天左旋亦各有東行之差  
數是故月與天二十七日有奇一會日與金水二

星皆每歲與天一會火星二歲一會木星十二歲  
土星二十九歲一會惟北斗列宿必三萬二千六  
百餘年始與天一會此卽天象之大凡矣凡此九  
重圓象雖有大小遲速之分必皆以三百六十五  
度四分度之一分之在二極之中去極皆九十一  
度者爲赤道此卽衆曜南北之界春秋分左旋之  
日軌也斜出于赤道而漸差漸北者爲春分後之  
日躔極北去赤道二十四度去北極止六十七度  
者爲夏至之日躔斜出於赤道而漸差漸南者爲  
秋分後之日躔極南去赤道二十四度去北極至  
一百一十五度者爲冬至之日躔凡此四十八度

十是爲黃道亦曰中道其又斜出于黃道之南北及  
東西者是爲月行之道去黃道極遠者不過六度  
五星之周天皆依近黃道而各有其行凡此九重  
圓象究以度數之原起自應以日行之黃道度爲  
文準但黃道在下之第四重止有日輪無以分周天  
之位而辨其處所惟最上之赤道度有三十八宿  
環布周列可以定十二辰之位而遙準之此古法  
所以兼用也

日法

晝夜時刻

日辰

測景

刻漏

改朔

書堯典

文見上

牧誓曰時甲子昧爽

無逸曰自朝至

于日中昃

歌曰欲旦日刺風曰背風曰不

詩邶風曰旭日始旦陳風曰昏以為期齊風曰不

能辰夜不夙則莫毛傳曰辰時也

周禮馮相氏掌十有二辰雞人夜啼旦司寤氏掌

夜時以星分夜

大戴記夏小正曰正月朔則見初昏參中旦尾中

小戴記月令曰孟春之月日在營室昏參中旦尾中

文王世子曰大昕鼓徵樂記曰百度得數而有常

云百度百刻也

春秋僖公五年左傳曰丙子旦日在尾襄公三十三

年秋七月降婁中而旦昭公五年卜楚邱曰日之數

十故有十時亦當十位目王以下其二為公其三為卿

日上其中食日爲二旦日爲三

杜注云日中當王食時當公平旦爲卿雞鳴爲

士夜半爲卑人定爲輿黃昏爲隸日入爲僚哺時爲僕日昃爲臺隅中日出闕不在第王公曠其位

逸書周月曰惟一月既南至昏昴畢見是月斗柄

建子始昏北指又日日行月一次而周天厯舍于

十有二辰終則復始

○太元經數曰辰寅卯注云辰十二時也

蔡邕月令章句雷次宗五經要義竝以日出前三刻

爲旦日入後三刻爲昏

士昏禮鄭注云日入三商爲昏

疏云商謂商量是刻漏之名

說文曰昧爽旦明也旭日旦出皃暘日出也盱晚也

昃日在西方時側也昏日冥也從日氏省氏者下也

昕旦明將出也昃日昃也旦明也從日見一上一地

也朝旦也

後漢書曰日行北陸謂之冬西陸謂之春南陸謂之夏東陸謂之秋  
尚書儀禮疏竝以日出前二刻半爲旦日沒後二刻半爲昏謂之五刻裨晝

五代會要引刻漏經云晝夜一百刻分爲十二時每時有八刻三分之一六十分爲一刻一時有八刻二十分四刻十分爲正前四刻十分爲正後二十分中必爲時正上古以來皆依此法

淇按日隨天左旋一周爲一日違天右轉一周爲一歲右轉則冬在北春在西夏在南秋在東左旋

則旦在東晝在南昏在西夜在北日在東方始出  
爲旦爲朝爲昕爲旭爲早爲晨爲質明日在西方  
下氏爲昏爲昧爲夕爲莫爲晏爲晚晚者日下俛

也

俛古俯字

日在南方爲晝爲日中在北方爲夜爲宵

爲晦爲昔將旦爲夙爲晞爲昧爽爲昧旦爲鄉晨  
未昏爲昃爲盱爲眈旣昏爲闇爲冥爲鄉晦約而  
言之則旦以後皆爲晝昏以後皆爲夜猶春夏之  
皆爲陽秋冬之皆爲陰也日右轉行一次爲一月  
故一歲共十二月左旋歷一舍爲一時故一日共  
十二時洪範五紀四日星辰周官馮相氏掌十有  
二辰又曰司寤氏掌夜時此卽齊詩辰夜太元辰

寅卯之義也蓋古法每一晝夜分爲十二時又分爲百度卽百刻也每一時得八刻六十分刻之二十是爲辰宮之數淮南子以晨明晞明旦明早食晏食禺中正中小遷哺時大遷高春下春懸車黃昏定昏桑榆十六名別晝日八時之早晚而不及夜左傳杜注以夜半爲子雞鳴爲丑平旦爲寅日出爲卯食時爲辰禺中爲巳日中爲午日昃爲未哺時爲申日入爲酉黃昏爲戌人定爲亥此于古義大率皆合太元經專以十二宮名辰後世皆依用之此則周禮十二辰之本義也冬夏之日昏旦有早晚惟春秋二分適得其平晝與夜皆得六時



巨于卯宮四刻十一分之初昏于酉宮四刻十分  
之盡以六十分刻之二晝夜各得五十分故書曰

日中又曰宵申冬至則晝極短得四十一刻半夜  
極長得五十八刻半且于辰初一刻之六分昏于

申末八刻之五十五分故書曰日短夏小正日時  
有養夜夏至則以冬至之夜刻爲晝刻以冬至之

晝刻爲夜刻且于寅末八刻之五十六分昏于戌  
初一刻之五分故書曰日永夏小正日時有養日

此法自帝堯演紀傳及夏商未嘗改易皆以日入  
爲昏日出爲旦也及殷末失其甲子孟陬殄滅周

公正三統之義因初昏平旦中星爲日光所掩不

甚彰明乃始以昧旦平旦始昏大昏分其節目平  
旦始昏卽古法之昏旦也昧旦卽昧爽鄉晨荀子  
謂之厭旦淮南子謂之眇明大昏卽鄉晦逮閻孟  
子謂之昏莫淮南子謂之定昏周書之昏昃畢見  
月令之昏參中此謂定昏也左傳之七月降婁中  
而旦月令之孟春旦尾中此謂昧旦也不然晝夜  
百刻每一刻日左旋三度四百分度之二百七十  
一若唐虞夏后之時亦以三商之前後爲昏旦是  
夏至之昏中星當在析木秋分之昏中星當是危  
宿非日永星火宵中星虛矣若謂周初亦以日出  
爲旦日入爲昏則冬至之盡日爲小寒日在虛宿

六度昏于酉之一刻日在酉宮三度上距午中止  
七十九度距畢宿尙差十度昴畢安得並見孟春  
日在降婁昏于酉之三刻距午中止八十五度營  
室距參宿九十餘度此又安得昏中乎且周之歲  
七月日在鶉火距降婁之次百餘度孟春日在營

室距尾宿亦百餘度若非昧旦降婁尾宿又何以  
能旦中乎據此以推可知大昏昧旦之法實自周  
始卽諸儒所謂日出三刻前爲旦日入三刻後爲

昏者也然周初雖以此法紀宿星而仍以古法紀

北斗觀於始昏北指所以特加始字者可以悟垂

統之義斗建必用始昏方  
合天象詳見後儒者未悉心稽合或以

古法釋成周之象或以周法釋堯典之文故紛亂

不得端緒

右晝夜時刻

易蠱卦曰先甲三日後甲三日 巽卦曰先庚三日後

庚三日吉

書臯陶謨曰娶于塗山辛壬癸甲 牧誓曰時甲子昧

爽

詩小雅曰吉日維戊 吉日庚午

周禮使萬民觀治象挾日而歛之 馮相氏掌十有二

辰十日 砮蒺氏以方書十日之號十有二辰之號

日從甲至癸 辰從子至亥

大戴記夏小正曰二月丁亥萬用入學  
小戴記曲禮曰外事以剛日內事以柔日  
月其日甲乙夏三月其日丙丁中央其日戊己秋三月其日庚辛冬三月其日壬癸  
郊特牲曰日用甲用日之始也

春秋昭公七年左傳曰天有十日  
素問曰天以六六爲節地以九九制會天有十日日六竟而周甲甲六復而終歲歲三百六十日法也

世本曰大撓作甲子  
管子曰春三月以甲乙之日發五政  
夏三月以丙丁之日發五政  
秋三月以庚辛之日發五政  
冬

三月以壬癸之日發五政。又曰日至睹甲子木行  
御天子出令命左右士內御七十二日而畢睹丙子  
火行御天子出令命行人內御七十二日而畢睹戊  
子土行御天子出令命左右司徒內御七十三日而  
畢睹庚子金行御天子出令命左右司馬衍組甲屬  
兵七十二日而畢睹壬子水行御天子出令命左右  
使人內御七十二日而畢

淮南子曰何謂六府子午丑未寅申卯酉辰戌巳亥  
是也是故子午卯酉爲二繩丑寅辰巳未申戌亥爲  
四鉤。凡日甲剛乙柔丙剛丁柔以至於癸木生于  
亥壯于卯死于未三辰皆木也火生于寅壯于午死

于戌三辰皆火也土生于午壯于戌死于寅三辰皆  
土也金生于巳壯于酉死于丑三辰皆金也水生于  
申壯于子死于辰三辰皆木也故五勝生一壯五終  
九 又曰甲乙寅卯木也丙丁巳午火也戊己四季  
土也庚辛申酉金也壬癸亥子水也

蔡邕月令章句曰大撓探五行之精占斗剛所建于  
是始作甲乙以名日謂之幹作子丑以名月謂之枝  
書正義曰自黃帝以來始用甲子紀日六十日甲子  
一周

淇按十日者天地之數也分陰分陽迭用柔剛地  
以順承天故剛與柔皆歸之天有天道下濟而光

明故十二辰之數取配于地之十二宮凡一日之

數準此一歲之數準此一星終之數亦準此故日

月歲皆紀以十二辰紀日見書之辛壬癸甲紀月見左傳之辰在申紀歲見素

問六麻及竹書紀年其所以名爲辰者則由于月之會日三

會爲一時四時爲一歲周而復始無有窮極也所

以名爲枝幹者蓋譬之於木天地者其根本也日

者其身幹也月者其枝莖也星者其榮也物者其

實也春秋緯云星之爲言精也榮也三五麻紀云星者元氣之英天地生物以

日月爲枝幹其物之精華則上爲列星布之於四

方建之以斗剛故帝玉立政必取紀于此以其體

言之則各有定方正位卽甲乙在東子丑在北之



靜象也以其用言之則循環周布即五子六甲之

動象也蓋枝幹相乘凡六十變而一周凡六周而

得一期之數以一周之動象分配十二月右轉而

始于子中六甲皆符陽月之正位

甲子中于子月  
甲戌中于戌月

餘倣此以六周之動象分配三百六十日左旋而始

于子中五子皆符天幹之定方

二周之甲子生木  
三周之丙子生火

四周之戊子生土  
五周之庚子生金  
六周之壬子生水相距各七十二日即管子五行篇所言一

周之數出斗建三正及納音之法

皆右轉六周之數

出七十二候及月建之法

皆左旋依一周之象以六

周之數乘之于是有六日七分

以一周配六十一卦十二日

小卯之法凡堪輿演禽祿命導養之術出此此即

古經天象考卷五  
歸藏調厯之遺義黃帝旁羅日月星辰推策以定  
之者故管子史記皆謂黃帝立五行謂昭著其生  
克之理以前民用也

再按古法以甲子六周當期之日其所餘之五日  
四分日之一卽分納于三百六十日中陽月之中  
氣恆當甲子陰月之中氣恆當甲午與月辰右轉  
一周之數互相錯綜以成變化皆交于午月之正  
中合于子月之正中冬至後周而復始周書所云  
五日一候管子所云十二日一氣者與此一周六  
周之數無不符合皆當以卦氣六日七分法推之  
每月六候支干五變六日一變  
五日一候共得三十日又八

十分日之三十五十二日一氣月支一周得十二  
至日又八十分之十四也此與尙書左傳記事之文  
並逐日推衍者不同易傳謂三百有六十當期之日  
世素問謂三百六十日法也卽此義

書堯典

文見

詩衛風曰揆之以日作于楚室大雅曰旣景乃岡  
周禮大司徒以土圭之灋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  
南則景短多暑日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景夕多風日  
西則景朝多陰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中天地之  
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也陰陽之所和也

然則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焉制其畿方千里而封樹之  
凡建邦國以土圭土其地而制其域典瑞以土圭致  
四時日月封國則以土地馮相氏冬夏致日春秋致  
月土方氏掌土圭之灋以致日景攷工記曰玉人  
之事土圭尺有五寸以致日以土地匠人建國水地  
以縣置槷以縣眡以景爲規識日出之景與日入之景  
晝參諸日中之景夜考之極星以正朝夕

世本曰黃帝命羲和占日常儀占月

淮南子曰日冬至八尺之修日中而景丈三尺日夏  
至八尺之修日中而景尺五寸景修則陰氣勝景短  
則陽氣勝

聘禮鄭注曰宮必有碑所以識日景引陰陽也

淇按測景致日乃黃帝以來占日之舊禮故帝堯  
命官書云敬致公劉居邠詩云既景是其制不自  
周公始矣但堯時致日之禮命羲和仲叔分處四  
裔視日出日入遲早之方位定二分一三至晝夜之  
短長初未聞有圭槩之制也公劉當夏后之季于  
京斯依以岡測景是後乃有土圭之法觀圭之制  
字從重土封建字從圭寸寸者度也可知土圭之測景  
不始于周應劭所謂自然之形陰陽之始也特土  
圭爲物高而累之其合與處易於崩圯恐致差訛  
周始以玉爲之作于玉人掌于典瑞高五尺五寸

鏡其上平其下凡作城郭宮室建朝廟封諸侯則  
 頒而授乎土方氏使馮相氏測日中及日出日入  
 之景令無有朝夕既正其位則于宮之中庭為石  
 碑以象之故碑字從石從卑謂石之材卑于玉也  
 大司徒所云求地中建王國皆指洛邑言下云制  
 畿千里始統西都言西都方八百里入則方百  
里者六十四東都方六百里  
六六則方百里者三十六合之又云凡建邦國以  
 則方百里者百是為制畿千里則方百里者百是為制又云凡建邦國以  
 土圭土其地而制其域此則兼侯國言之矣測土  
 深者謂幅員之廣遂求地中者謂四方之正中曰  
 南四句謂四遠之國各有所偏可因地制宜各施  
 其政日至八句是言洛邑居天下之中故周書謂

之土中土中之景日至尺有五寸故于此建東都  
朝諸侯通西都之地是爲畿方千里也詳按周官  
大司徒圭方氏正云以土圭之法正日景以土圭  
之法致日景典瑞玉人三職所去致日致時亦皆  
係之土圭然則所謂景者乃日所照之圭景除考

王記外古經無所謂槩景也匠人之槩縣

槩字鄭讀爲臬

杜子春讀作杙其實一也爾雅云檠謂之杙在地者謂之臬儀禮闋字古文作槩蓋闋臬文通槩闋義通皆直木也乃匠工營作宮室取正四方之法其槩無

論八尺九尺或共丈以四繩繫其上端植槩于地  
別以繩準之使直而無偏然後分所繫之繩于四  
方其去槩之遠倍槩之長四面望之必繩與槩相

當于日出日入記其景于兩旁更于日之正午見  
槩景而不見繩景斯得南北之中央此卽所謂正  
朝夕也而猶恐其不當乃考之極星夜中北望晏  
子曰古之立國者南望南斗北戴樞星彼安有朝  
夕哉卽此義自陳子傳周髀之術謂髀長八尺夏  
至之日晷一尺六寸正南千里一尺五寸正北千  
里一尺七寸淮南子用其說而略易之謂八尺之  
修夏至景長一尺五寸一丈之表則南北千里差  
一寸緯書兼取二說謂八尺之表夏至景長一尺  
五寸南北千里差一寸二鄭之注周禮獨從緯說  
因其與經義相似也于是槩與土圭始并爲一事



謂是夏至日中之槩景合于土圭之度謂之地中  
南去千里則景短于圭一寸北去千里則景長于  
圭一寸李淳風章俊卿已詳辨其誤蓋二鄭之說  
本非經義且圭自主槩自槩不得謂土圭之長卽  
槩景之度也今考土圭測景之法當是以尺有五  
寸之圭埋六寸于地中以象陰數出九寸于地上  
以象陽數冬至日中其景尺有五寸合有陰陽之  
數不朝不夕故曰地中也知圭出九寸其景如是  
者陳子周髀法謂髀長八尺夏至之日晷一尺六  
寸冬至之景一丈三尺五寸劉向洪範傳謂夏至  
景長一尺五寸八分冬至一丈三尺一寸四分以

陳劉二說約取其中則九寸之圭冬至日中其景正合尺有五寸也冬至之景尺有五寸則夏至之景一尺八分少弱二分之景六寸六分少強三景之數每歲于分至之前後命馮相氏以土圭測之觀其景之至與不至以攷麻法之得失得則景合于度失則不在分至之日矣此卽所謂致日矣周之東遷疇人分散始有以匠人欒縣之法測日景求麻數者義雖相通然而土圭之制從此失傳兩漢以來皆用陳子之說而附會之此經義所以淆混也

南史右測景

齊詩曰折柳樊圃狂夫瞿瞿不能辰夜不夙則莫毛傳曰瞿

瞿無守之貌辰時也古有挈壺氏以水火分日夜以告  
時于朝鄭箋云柳木之不可以爲樊猶是狂夫不任挈  
壺氏之事恆  
失節數也

周禮挈壺氏凡軍事縣壺以序聚櫟凡喪縣壺以代哭  
者皆以水火守之分以日夜及冬則以火爨鼎水而沸

之而沃之

注云以水守壺者爲沃漏也以火守壺者夜則視刻數也分以日夜者異晝夜漏也漏之箭晝夜共百刻冬夏之間有長短焉鄭司農云冬水凍漏不下故以火炊之沸而沃之

淇按漏刻之說見于經者止此梁祖常刻漏經謂

其法肇于黃帝宣乎夏商因素問六麻竝有其文

故漏經云爾今不可知其果否矣考周公雖用此

制其法止施于軍旅喪紀因此二事人易昏惑又

恐雨雪陰晦有悞事期故設立此官孔壺佐治其

不用爲常法者常時有馮相氏掌辰日司寤氏掌  
夜時晝則晷景可知夜則宿星可考祭祀賓嘉之  
禮有雞人噉旦巾車鳴鈴雉門之內有虎賁守宮  
宮正擊柝縱有陰雨之日不失昏旦之時又何必  
恃此一器始知早晏哉況時有冬夏水有清濁寒  
溫輕重之不齊刻漏之數又豈足定時日驗天道  
哉周禮止以此法用于軍喪佐雞人之告期噉旦  
良有以也雖然周自東遷以後疇人子弟分散麻  
朔不頒諸侯之國必有用此器以爲候時之常法  
者故毛詩衛序鄭箋孔疏皆稱述之漢魏以降治  
麻者言之尤詳用于時亦頗有驗者故至今尙傳

其說周禮止序其職于夏官軍制之間其滴漏之法經傳亦絕無明徵不敢妄為臆度注疏所言皆兩漢以後之法無徵不從故不錄也

小戴記大傳曰改正朔

春秋莊公十八年春王三月日有食之穀梁傳曰不言

日不言朔夜食也何以知其夜食也曰王者朝日一諸

侯朝朔

范注王制曰天子元冕而朝日于東門之外故

日春秋不言月食日者以其無形故闕疑其夜食何緣書乎鄭康成釋之曰一日一夜合為一昏今朔日日始出其食虧傷之處未復故知此自以夜食夜食則亦屬前月之晦故穀梁子不以為疑

尚書大傳曰夏以十三月為正平旦為朔殷以十二

月爲正雞鳴爲朔周以十一月爲正夜半爲朔

見白虎通

朔始也

見太平御覽二十六

凡六珍之作歲之朝月之朝

日之朝后王受之歲之夕月之夕日之夕庶民受之

見御覽

十七

唐書麻志李淳風上言古麻分日起于子半十一月

當甲子合朔冬至故太史令傅仁均減餘稍多子初

爲朔遂差三刻

洪按湯武之改正朔舊說多誤正謂正歲非正月

也其見于周禮豳詩及逸書周月者言之判然別

有說詳見後篇所謂朔者謂朔旦非朔日也朔旦

乃日之始每日百刻此其初刻也朔日乃月之始

每月三十日此其初日也朔字之義本謂月死復蘇後人借爲始北等義蓋月既周天之後更進半次與日相近在十七度內于是光盡體伏是謂之晦卽死魄之謂也次日又進半次與日同度是謂之合既合復進較日少前是謂之朔卽復蘇之謂也凡晦朔異日合朔同時每一時月東行一度餘故合與朔同時故晦爲前月之終朔爲後月之始合所以成終而成始也朔後月去日十四度餘見于西方庚位謂之朏自晦至此所謂三日成魄也經傳凡紀月之始日謂之朔日或曰某月某日朔謂朔卽在此日也此朔之本義也後人因朔是月生之始卽借爲凡始之稱詩之朔日春秋之七月壬辰

朔冬十月朔禮之視朔聽朔告朔皆謂月之始也

書傳之平旦為朔鷄鳴為朔夜半為朔皆謂日之

始也史記引麻術甲子篇云太初元年歲名焉逢

攝提格月名畢聚日得甲子夜半朔旦冬至正北

此謂黃帝時以夜半為朔取十二支之初位也甲子

篇乃東周人所傳黃帝時之麻術故誤以十一月為

為厥所謂太初元年非漢時之太初前漢志引作

前麻上元泰初不知在羲神之何帝所謂朔旦者

朔日也不可作平旦解夜半合朔冬至非平旦冬

至也厥聚蔡邕明堂月令論引顓頊麻術曰天元

古文通正月己巳朔旦立春此謂顓頊以平旦為朔立春

之後盛德在木其日甲乙故朔取十干之初位也

夏后氏從顓頊朔無定時隨日旦之早晚為進退



總以日出爲始此卽鄭君起廢疾所謂一日一夜  
合爲一日夜食屬前月晦之說也故麻法謂之朔  
旦湯改以雞鳴爲朔周改以夜半爲朔雞鳴爲人  
事之始其時爲寅初卽立春斗建之正位夜中爲  
天道之始其時爲子半卽冬至斗建之正辰內則  
曰雞初鳴咸盥漱孟子曰雞鳴而起孳孳爲善以  
人事言之日當以此爲始故湯以爲朔

人皆動于寅卽寅恭

寅亮之意所從生

易象坎卦爲正北陽氣皆歸藏于中日

之在天無論左旋右回皆過此而陽復生在一日  
則爲夜中在一歲則爲冬至以天道言之此實陽  
氣之始基故周用黃帝之法以此爲朔後人不明

分日之義或以子初爲朔誤矣陽氣必朔于子半  
子半之定位必在正北故經傳又借爲北義凡朔  
方朔易朔巡狩皆是穀梁傳夜食之說鄭君釋之  
謂食屬前月之晦此乃夏制非是周禮穀梁子有  
此說者可見東周時六麻竝行古法已亂諸儒又  
謂改朔是改月朔此尤不經月之朔日無論平朔  
定朔古法皆有常期非人之所得移易者二代何  
以改爲若謂夏商之季閏朔乖舛故湯武之王取  
而更之此則撥亂反正之謂凡一代之興必皆有  
事不惟二王且反之于正者政必由舊不得謂之  
改改朔之說自當從尙書大傳是改日之朔非改

月之朔也日期之所以必改者治世之道精益求精天人  
之理合愈求合夏時以平旦爲朔于建正孟春之義本自  
相符但以日食推之因于合朔設食在未旦之前竟從穀梁  
之說是朔與合不同時蝕與朔竟異日矣衡以名實之相成  
未免見聞之有爽此二代之改朔所以終歸于夜半之古法歟  
日之朔月之朔二者假借之稱猶書傳稱歲之朝月之朝矣

右改朔

月法

月候

三月名

四月辰

致月法

易小畜日月幾望

書堯典曰宅朔方 周書曰惟三月哉生魄 召誥曰

惟二月既望 三月惟丙午朏

小戴記鄉飲酒義日月者三日而成魄

春秋僖公十五年九月晦震夷伯之廟 十有六年春

王正月戊申朔隕石于宋五是月六鷁退飛過宋都

公羊傳曰是月者何僅逮是月也 何注云是月邊也魯人語也在正月之幾

盡故曰劣及是月也 釋文曰是月如字或一音徒兮反

逸周書曰惟一月丙午旁生魄 三月既死魄 尚

書正義引逸書月令曰三日粵朏

尚書大傳曰晦而月見西方謂之朏朔而月見東方

謂之側匿 側匿漢書五行志作仄隱說文作縮 附文選月賦李注引說文作縮胸

三統麻曰死霸朔也生霸望也

說文曰晦月盡也朔月一日始蘇也朏月未盛之明

也

後漢書曰日月相推日舒月速當其同謂之合朔舒先速後近一遠三謂之弦相與爲衡分天之中謂之望以速及舒光盡體伏謂之晦

虞翻易注曰日月懸天成八卦象三日莫震象出庚八日兌象見丁十五日乾象盈甲十七日旦巽象退辛二十三日艮象消丙二十九日坤象滅乙晦夕朔旦坎象流戊日中則離離象就已戊己土位象見于

中

淇按日月有合朔者二曜相值于一度也同度不

同道故雖合而日不為食合者易卦之坎象也在陽

中而陰合之 在日中則離象也離者麗也月與日相附麗亦即易之

本象也日在上月在下是為二月終始之會合為前月之終朔為後月

始所謂各從其朔也月在合以後為生望以後為

死朔者生之初朏者生之著望者生之極魄者死

之初晦者死之著合者死之極古法無月行遲速

之殊凡合在朔日之晨旦者則朏在二日弦在八

日望在十五日下弦在二十三日晦在二十九日

其所承多是大月合在朔日之晏夕者則朏在三

日弦在九日望在十六日下弦在二十四日晦在

三十日其所承多是小月周公月令曰三日粵朏  
此卽著麻法垂三統之義也洛誥脫簡曰惟三月  
哉生魄此卽成王七年三月之十六日己未也馬  
融書注許氏說文解生魄爲朏誤矣左傳曰凡人  
始化曰魄旣生魄陽曰魂月以光明爲用其體之  
無光者卽魄也近在日之前後不及二十度月皆  
無光其體亦伏而不可見自晦以後人之不見月  
者凡三日陽不遽進使陰得養其魄體也故禮之  
三讓象之過此三十餘度而光始出故謂之朏所  
謂三日粵朏者承小月而言謂朔後之第三日也  
所謂三日成魄者無論大月小月謂每月光盡體

伏人之不見月者皆三日也

大月二十九日光即盡因其時月已行入

地故不謂之晦其實已晦矣

晦為死之著合為死之極故二日

為既死魄既者已然之辭也合與朔并在一時朔

後月已蘇光尙未見故仍即其死而成魄言之至

望以後魄又漸生故十六日為哉生魄又曰旁生

魄既旁生魄者十七日之異象也晦以著死朏以

著生其著有早晏者人皆賴其光以為用望其生

而不遽信其死也然月是陰類光非月之本體故

古經于朔望之前後止以魄之生死言之

哉生明乃漢晉

以後武成之文古經止謂之朏

公羊傳改晦為晝冥謂春秋不記

月盡晦乃災異之稱何休讀是月為隄月謂是魯



人稱月盡之名朏與側匿本由于朔之先天後天  
周未秦漢之時未能得定朔之真數乃立此名號  
而委于月行之緩急失度凡此皆非經義未足信

月也

右月候

虞書曰正月上日又曰歲二月東巡守五月南巡

守八月西巡守十有一月朔巡守

詩小雅曰歲亦陽止

箋云十月為陽

正月繁霜傳曰正月夏之四月

四月維夏六月徂暑

日月方除

箋曰四月為除

周禮若族氏以方書十有二月之號

注云茶至茶

大戴記用兵曰攝提失方鄒大無紀

漢書劉向傳引作孟陬無紀孟康注

云者時爲孟  
正月爲陬

小戴記月令篇仲冬之月命之曰暢月

爾雅釋天日月在甲曰畢在乙曰橘在丙曰修在丁曰

圉在戊曰厲在己曰則在庚曰室在辛曰塞在壬曰終

在癸曰極

月陽

正月爲陬二月爲如三月爲病四月爲余五月爲臯六

月爲且七月爲相八月爲壯九月爲元十月爲陽十一

月爲辜十二月爲涂

月名

國語曰至于亥月

呂氏春秋曰草諱大月

高注曰大月  
孟冬月也

史記麻術甲子篇日月名舉聚

索隱曰聚音陬畢  
雄也聚月雌也

春秋繁露曰凡歲之要在正月也  
白虎通曰不言正日言正月何也積日成月物隨月  
而變故據物爲正也

淇按此止卽三代以前十二月之正名也孟春爲

正月仲春爲二月依次順推至于季冬周而復始

此乃帝王所同不易之道厥後立以名號配以日  
辰證以經文實亦古義易之彖爻于卦畫中得甲

庚之象古之麻術于甲子篇傳畢聚之名禮述孟  
陬詩咏除奧可知其義由來久矣月陽月名之號  
漢晉儒者已不能傳其意無庸附會古文茶舒涂  
除滁余多通用陬娠聊鄒鄒亦通用故傳注家每

有異同顏濁聚孔子世家作顏濁鄒廣韻謂鄒同  
鄒然則聚鄒皆鄒之或體鄒耶卽陬之通文矣孟  
夏亦曰正月孟冬又曰大月亦曰良月季春一曰  
蠶月仲冬亦曰暢月見于經者爾雅或不載不見  
者或載之亦以述所聞而已不必備也

詩豳風曰一之日鶩發二之日栗烈三之日于耜四  
之日舉趾

逸書周月曰惟一月旣南至昏昴畢見

書序曰惟十有一年武王伐商一月戊午師渡孟津  
作大誓三篇

淇按此上乃商周改正後月名之變稱也一之日

謂冬至後一陽復生之日卽仲冬十一月也二之  
日謂大寒後二陽上生之日卽季冬十二月也三  
之日謂雨水後三陽上生之日卽孟春正月也四  
之日謂春分後四陽上生之日卽仲春二月也此  
皆據中氣言七月一詩乃周公陳王業以告成王  
者其時周已改正仲冬乃周正之歲首不可仍依  
舊序謂之十一月故變從陽息之數改月稱曰所  
以著中氣正農時亦以尊本朝之正朔也猶之逸  
書序稱一月矣書序之二月乃商之歲首謂季冬  
也逸書之一月乃周之歲首謂仲冬也武王伐商  
之時尙未改易商正故以季冬爲一月周月一篇

作于克商之後商正已改故以仲冬爲一月書正  
義以序之一月爲武王十三年歲首之正月誤矣  
據長麻武王以卽侯位之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三  
日戊午渡孟津以二十八日癸亥之夕至牧野故  
周本紀曰武王十一年十二月戊午師畢渡盟津  
國語曰王以二月癸亥夜陳蓋商之歲一月卽周  
正之歲二月其實則同此季冬矣餘見歲法篇

詩小雅曰十月之交朔日辛卯日有食之亦孔之醜

春秋經隱公元年春王正月三年春王二月七年

春王三月左傳曰隱公元年春王周正月桓公四

年春正月公狩于郎書時禮也八年春正月己卯烝

杜注此夏之仲冬

僖公五年春王正月辛亥朔日南至昭

公二十年春王二月己丑日南至

孟子曰歲十一月徒杠成

杜預春秋左傳序曰所書之王卽平王也所用之麻

卽周正也

淇按此幽王之時失閏不悟仲秋朔食下移于十月之交皇父卽以此月役民作都于向以違農時而反謂周禮公旬之期本在此月平王東遷不能改正且因之以頒朔于諸侯故春秋所書時月較古法多先天六十日如桓公四年之正月狩八年之正月烝及僖公五年之正月日南至皆其明證

至昭公二十年二月己丑日南至則又失一閏上

差三月矣襄公二十七年十有二月乙亥朔日食

傳云十一月乙亥朔日食辰在申

注云斗建指申則又失

一閏上差四月矣依經言之且差五月矣孔子修

春秋于正月二月三月上皆書王左氏作傳于王

下增周此皆聖賢之微旨也蓋所書之王卽時王

所稱之周卽東周在平王時卽爲平王在桓王時

卽爲桓王如云天王使凡伯來聘王使榮叔來錫

桓公命皆是一例若云此乃東周以後時王之正

月二月三月非夏商之舊制亦並非西周以前先

王之遺法也雖謂之春而實則非春三月雖及于



春而實非三月也自公羊傳謂王是文王穀梁傳

謂正月是夏時

見桓八年傳

于是漢儒謂堯舜禹湯文

武皆改易時月之名此亦重誣古之帝王失歷數

之真而大乖經義矣

右月名

春秋襄公二十七年左傳曰辰在申

杜注云謂斗建所指

昭公

七:left傳曰日月之會是謂辰

逸書周月曰月周天進一次而與日合宿日行月一

次而周天厯舍于十有二辰終則復始

淮南子曰帝張四維運之以斗月徙一辰復反其所

正月指寅十二月指丑一歲而匝周而復始

洪按月辰者大圓之定位在天爲十二次在地爲  
十二宮卽周禮之士有二辰是也辰之分由于日  
太月所會斗綱所指二者一順天而左旋依十二宮  
之序一違天而右轉依十二次之序皆月徙一辰  
終而復始故經傳竝載之士文伯對晉侯專取日  
月之說者亦有故斗建可以紀閏而不能紀中合  
朔可以著中而不能著閏二者本相需未可偏重  
第日月之會終古不差數歲之中可驗其周復仲  
冬合朔之後中氣必在子月仲夏合朔之後中氣  
必在午月雖朔氣不必盡在本月合朔未能必在  
本宮而中氣則無有爽也若斗綱則不然三統皆

分四建其建皆依次右差天正之冬至夜半初建  
指子中次建指亥中三建四建指戌中西中至未  
中則次統受之人正立春之初昏初建指寅末次  
建指丑末三建四建指子末亥末至戌末則次統  
受之且杓衡異象昏夜異時東周距陶唐之初已  
差二十餘度冬至之夜衡建已不在子位立春之  
昏杓建已及于寅初疇人既散古法失傳故斗麻  
之說時已畧而不著十三經內止有辰在申一語  
顯著易見與夏小正逸周書之說互相發明可以  
證三綱大正之法其餘玉衡三正義皆隱而難知  
此伯瑕所以專取日月之會以對晉侯也

右月辰

易繫辭曰五歲再閏

書堯典曰朞三百有六旬有六日以閏月定四時成歲

左傳文公元年閏三月非禮也先王之正時也履端于

六舉正于中歸餘于終杜注云舉中氣以正月有餘履日則歸之于終積而為閏

端于始序則不愆舉正于中民則不惑注云斗建不失其次寒暑不失

其常故無疑惑歸餘于終事則不悖 文公六年經曰閏月不

告月左傳曰閏月不告朔非禮也閏以正時時以作事

事以厚生生民之道于是乎在矣不告閏朔棄時政也

何以為民 公羊傳曰不告朔也曷為不告朔天無是

月也閏月矣何以謂之天無是月非常月也 穀梁傳

曰閏月者附月之餘日也積分而成于月者也范注云一歲三

百六十日餘六日又有小月六積五歲得六十日而再閏積衆月之餘分以成此月

逸書曰閏無中氣斗指兩辰之間

周髀曰陰陽之數日月之法十九歲為一章趙君卿注云章

條也言閏餘盡為法章條也

素問曰立端于始表正于中推餘于終而天度畢矣

王冰注云立首氣于初節之始示斗建于月半之辰退餘閏于相望之後是以閏之前則氣不及月閏之後則月不及氣故常月之制建初立中閏月之紀有初無中縱麻有之皆他節氣也

淮南子曰日月日行十三度七十六分度之二十六二

十九日九百四十分日之四百九十九而為月十二

月為歲歲有餘十日九百四十分日之八百二十七

故十九歲而七閏

史記厯書曰黃帝考定星厯建立五行起消息正閏

餘封禪書黃帝迎日推策後率三十歲復朔旦冬

至

按此卽十九年一章之說

白虎通日月有閏何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十二月日不匝十二度故三年一閏五歲再閏也明陰不足陽有餘閏者陽之餘也

左傳

文公元年

正義曰古今厯法推閏月之術皆以閏餘

減章歲餘以歲中乘之章閏而一所得爲積月命起天正算外閏所在也其有進退以中氣定之無中氣則閏月也古厯十九年爲一章章有七閏八章三年

閏九月六年閏六月九年閏三月十一年閏十一月  
十四年閏八月十七年閏四月十九年閏十二月此  
據元首初章若干後漸積餘分大率三十三月則置  
閏不必恆同初章閏月

淇按正時者正四時也履端于始謂啟閉也舉正  
于中謂分至也歸餘于終謂章閏也三者乃治厯  
之大綱其扼要則在中氣每歲之數三百六十五  
日有奇分爲四時每一時又分爲三月啟閉爲四  
時之朔氣分至爲四時之中氣中氣必在四時之  
仲月此所以協時也每月皆有朔氣一中氣一統  
爲二十四氣朔氣可移于前月中氣則必在本月

此所以協月也閏無中氣斗指兩辰之間斗綱夜半四建之初朔氣指兩辰間中氣則正指辰中閏月無中氣而望日必值下月之朔氣故有此象故閏爲日月之餘積其餘有成數則置一閏所以齊七政之不齊使中氣無移于後月也堯舜厯數之命必曰允執其中卽是此義三歲一閏五歲再閏乃古法之大綱十九年爲一章凡三年一閏者五五年再閏者二約積二十三月則置一閏此亦古法之大凡非一章之後氣朔果能均齊餘數絕無未盡也蓋此奇零不可盡之氣卽大衍之虛一造化之玄牝雖積章爲部積部爲統積統爲元終有微忽之餘不能盡處譬之十數以三除之終無究竟



章部統元止是立法之義精益求精非是此法竟

與天相準盡得玄秘也後人又創爲大元之說未

免荒渺

三統厯以十四萬三千歲爲上元張賓以四百萬餘算爲元大衍厯以五千萬億歲

爲元古厯四分法後世以數千分之以數萬分之開元厯分至十萬二千餘夫堯舜至

今三千餘年耳其事已多難考今欲察目前之事

而遙遙計開闢以前其何以取信太初大衍止以

四千五百六十年爲元猶存古義其實天以七紀

每統皆七千餘年萬爲盈數分陰分陽每一元皆

二萬餘歲也古經止言三歲一閏五歲再閏及三

正三統其餘皆引而未發章部乃疇人之算術本

之于經積其數以求合于統法天象者也故爲說

不同要之一章七閏日度四分本是古法之大率  
久而用之日必後天閏必先故乾象麻議日法  
斗分之失祖沖之有削閏改章之說此卽歲餘之  
數積久而差者本非算數之所能盡故聖人于草  
之大象明以示之後人必欲窮無窮極無極此所  
以愈不合耳

再按周髀曰十九歲爲一章四章爲一節七十一  
六年十二

十節爲一遂千五百  
二十年三遂爲一首四千五百  
七十年七首

爲一極三萬一千九  
百二十年此陳子所傳疇人之舊術以

告榮方者也太初大衍二麻及易緯乾鑿度皆從  
其說二麻以二十節爲紀三紀爲元易緯以四章

爲紀二十紀爲部其名雖殊其實一也劉歆作三  
統麻以二十七章爲會三會爲統三統爲元揚子  
雲作太玄用其說自此以後治經治麻者太約不  
外此二端二者雖殊以十九年爲章則不異祖氏  
知一章七閏閏數爲多經二百年輒差一日于是  
以三百九十一年爲章每章有一百四十四閏自  
謂此後永無差動此不知大衍虛一之義者也自  
是宋景業天保麻以六百七十六歲爲章鄭元偉  
弔實麻以六百五十七歲爲章以及劉孝孫張孟  
賓馮顯張賓張胄元等章歲之數人各不同祖氏  
實信其始殊不知一章七閏積久固差卽如諸人

之說亦豈能永無差動三代後見于傳記者惟十  
九年爲章之法最古可無庸變易依此法以推斗  
厯大約十章七十閏則多一日少弱積九十九章  
又六年則多十日大弱是爲一部于是宿星東行  
一次斗建又移一辰四部爲一統多三十九日四  
分日之二故三部卽應減一閏至四部則前統訖  
而後統始矣凡三易統是爲一元共三統十二部  
一千一百八十八章又七十四年不入章數共八  
千三百三十九閏蓋一元當減四閏矣歲有不入  
章數而閏有當減者此所謂大衍虛一也

右閏法

春秋經曰隱公三年春王三月巳巳日有食之公羊傳曰日食則曷爲或日或不日或言朔或不言朔曰某月某日朔日有食之食正朔也其或日或不日或失之前或失之後失之前者朔在前也失之後者朔在後也穀梁傳曰言日不言朔食晦日也莊公十八年春王三月日有食之穀梁傳曰不言日不言朔夜食也僖公十五年夏五月日有食之左傳曰不書朔與日官失之也

唐書曰戊寅元麻月有三大三小則日食常在朔月蝕常在望立遲速定朔則月行晦不東見朔不西朧大又曰平朔定朔舊有二家三大三小爲定朔望一

大文小爲平朔望

晉書

卷三十三

禮志

朔望

朔望

朔望

朔望

大術麻合朔議曰日月合度謂之朔無所取之取之  
蝕也春秋日蝕有甲乙者三十四殷麻魯麻先一日  
者十三後一日者三周麻先一日者二十二先二日  
者九其僞可知矣日長麻日子不在其月則改易閏  
餘欲以求合故閏月相距近則十餘月遠或七十餘  
月此社預所甚謬也夫合朔先天則經書日食以糾  
之中氣後天則傳書南至以明之其在晦二日則原  
乎定朔以得之列國之麻或殊則稽于六家之術以  
知之此四者皆治麻之大端而預所未曉故也虞  
劇曰所謂朔在會合苟躔次既同何患于頻大也日

月相離何患于頻小也春秋日蝕不書朔者八公羊  
日二日也穀梁曰晦也左氏曰官失之也劉孝孫推  
俱得朔日以邱明爲是乃與劉焯皆議定朔爲有司  
所抑不得行傅仁均始爲定朔

洪按古法皆用定朔雖幽厲之時未嘗失傳故詩  
云十月之交朔日辛卯日有食之亦孔之醜竹書  
云仲康五年秋九月庚戌朔日有食之西周以前  
所傳日蝕止此二者而皆在于朔春秋經傳書日  
食者三十七不書朔者八成公以後無不書朔者  
則古法用定期可知特東西周之末法皆失傳故  
魯隱至文宣秦漢至隋皆用平朔日或食于朔日

之前後月或見于晦朔之東西此卽平朔之失也  
蓋日食在朔月食在望者此必然之理日食晦二  
月見晦朔者此法之疎也三傳之說本非有異史  
官失定期之法故或食于晦日或食于二日惟穀  
梁傳夜食之說義實未確日月在天本無虧食凡  
云食者皆以人之目見爲詞日已西沒雖食不見  
則不得謂之食若因朝日見其缺傷則食在寅卯  
之間不得謂非朔日矣

右朔法

周禮典瑞以土圭致四時日月  
馮相氏冬夏致日春  
秋致月以辨四時之序



世本云黃帝使羲和占日常儀占月

洪按唐虞有致日法無致月法致月之法始見周官卽典瑞馮相氏所言者是大司徒及玉人職止言致日者因土圭測日所以驗分至之氣有無差忒建國之地有無朝夕皆于日景之長短左右可以驗知非是二至則須致日二分必須致月也亦非是致日止于冬夏致月止于春秋也馮相之職互文對舉典瑞所言乃其大綱矣蓋月行有九道立春春分其行半出于秋分日躔之黃道外是爲青道立夏夏至其行半出于冬至日躔之黃道外是爲朱道立秋秋分其行半出于春分日躔之黃

道外是爲白道立冬冬至其行半出于夏至之日  
躔黃道外是爲黑道其入于黃道內者爲陰麻出  
于黃道外者爲陽麻二麻距黃道之數遠不過六  
度欲知其數非以土圭測四時之月景無由知馮  
相氏止以致月屬春秋者此因日景有南北之差  
無東西之差故曰冬夏致日月景有南北之差而  
又有東西之差故曰春秋致月其實春秋非不致  
日測二分之景所以證二至也冬夏非不致月測  
二至之景卽以證二分也特義有偏重則語有詳  
畧耳注疏謂致月止測弦望此于土圭測景之說  
不相屬二分之氣至與不至非僅測弦望所能定

且注疏以漢厯解周禮未足訓也

長曆 右致月法

大星法 宿星之名法 緯星之名法 天正人正斗建之法

鄘詩曰定之方中 幽詩曰七月流火

大戴記夏小正曰正月鞠則見初昏參中斗柄懸在下

三月參則伏 四月昴則見初昏南門正 五月參

則見初昏大火中 六月初昏斗柄正在上 七月初

昏織女正東鄉漢案戶斗柄懸在下則旦 八月辰則

伏 九月丙火辰繫于日 十月初昏南門見織女正

北鄉則曰

春秋莊公二十九年左傳曰凡土功龍見而畢務火見

而致用水昏正而栽 襄公三十年傳曰降婁中而且

昭公三年傳曰火中寒暑乃退 四年傳曰古者日

在北陸而藏冰西陸朝覲而出之 十七年傳曰火出

于夏為三月于商為四月于周為五月 十八年傳曰

夏五月火始昏見

周語曰農祥晨正日月底于天廟 火朝覲矣 時

倣曰收而場功侍而畚揭營室之中土功其始火之

初見期于司里

時倣亦夏后時之功令

大衍麻議曰古麻冬至昏明中星去日九十二度春

分秋分百度夏至百一十八度率一氣差三度九日

差一刻

淇按治麻之術代加精密古法簡畧止舉大凡故

日用四分月分九道五緯之步止詳歲星

水火金土四星

經無餘皆疏畧後人踵事遞增析及微妙四分之

法或析至十萬九千餘分月之九行至分爲七十

二道五星則衍爲綴術且詳及食法椭圆形此願學

者所以望而却步也然古經之法亦有精詳確當

反爲後世所亂者不止三正一端如星之麗天其

象有見有出有中有正有流有伏有入有繫中與

正又有旦有昏古人區而別之所以著麻法傳後

世也而後之人反習而不察人各異詞卽如堯典

之中星馬氏鄭氏云中于正午而王肅云中于季

月僞傳云七宿畢見戴法興云中于衛陽正義本  
戴氏之說謂中于巳甚至王孝通謂星昴是在辰  
方始覲之際李淳風謂堯典不足爲證豈不大謬  
乎今考古經之義凡言見者見于東方言出者出  
于東方此二者皆于辰中者中于午正者正于未  
流者流于申或酉伏者伏于酉或申納者入于戌  
之謂也繫者繫于戌之謂也朝覲卽旦見也昏見  
卽昏出也凡言旦者皆以著朔氣凡言昏者皆以  
著中氣此乃古經之通義唐虞及三代所同蓋星  
在日前十五度外則旦見在日後十五度內則昏  
伏見讀爲現言旦見于辰旋爲日光所掩隨見隨

隱非若昏出之星終夜麗天至戌始入也星出于  
辰入于戌故未爲正日旦于卯昏于酉故午爲中  
冬至前後星皆伏于申夏至前後星皆伏于酉七  
月朔氣後火也大火流于申四月朔氣後火也鶉火流

于酉繫者近于日而在前人者遠于日而在後此  
皆古麻之義一定之法也經傳中惟左傳之龍見  
而雩及逸書之昏昴畢見此二語皆以中爲見或  
是誤字或是後代之變文以人之目見爲義讀堅  
之去聲亦未可知至魯僖五年歲在大火晉于是  
年成軍伐虢孟冬朔旦鶉火在未鶉首西流故童  
謠云火中成軍又云鶉之賁賁古文賁奔通卽二

鶉西去之象也左傳誤以爲鶉火中國語誤以爲  
大火中獨此與麻法不合又國語辰角見而雨畢  
五句不盡是朔氣此因東周以後疇人分散有司  
失傳故言星麻者不能悉如古法然古籍中亦僅  
此二端其餘絕無乖舛依次推驗可考而知也月  
令乃呂不韋迷于天象之書無足論鄭氏通志王  
氏玉海謂星皆正于午中于未未深考耳

### 右宿星之法

詩啟明長庚周禮十二歲之相左傳歲星爾雅明星竝  
詳上

史記天官書曰察日月之行以揆歲星順逆以攝  
提格歲歲陰左行在寅歲星右轉居丑正月與斗牽



牛晨出東方名曰監德色蒼蒼有光其失次有應見  
柳歲早水晚旱單闕歲歲陰在卯星居子以二月與  
婺女虛危晨出曰降入大有光其失次有應見張其  
歲大水執徐歲歲陰在辰星居亥以三月居與營室  
東壁晨出曰青章青章甚章其失次有應見軫歲早  
早晚水大荒駱歲歲陰在巳星居戌以四月與奎婁  
胃昴晨出曰跼踵熊熊赤色有光其失次有應見亢  
敦牂歲歲陰在午星居酉以五月與胃昴畢晨出曰  
闕明炎炎有光偃兵唯利公王不利治兵其失次有  
應見房歲早早晚水叶洽歲歲陰在未星居申以六  
月與觜臙參晨出曰長列昭昭有光利行兵其失次

有應見箕沿灘歲陰在申星居未以七月與東井  
輿鬼晨出日大音昭昭白其失次有應見牽牛作鄂  
歲歲陰在酉星居午以八月與柳七星張晨出日爲  
長王作作有芒國其昌穀熟其失次有應見危日大  
章有旱而昌有女喪民疾闡茂歲歲陰在戌星居己  
以九月與翼軫晨出日天睢白色大明其失次有應  
見東壁歲水女喪大淵獻歲歲陰在亥星居辰以十  
月與角亢晨出日大章蒼蒼然星若曜而陰出旦是  
謂正平起師旅其率必武其國有德將有四海其失  
次有應見婁困敦歲歲陰在子星居卯以十一月與  
氏房心晨出日天泉玄色甚明江池其昌不利起兵

其失次有應見昴赤奮若歲歲陰在丑星居寅以十  
二月與尾箕晨出曰天皓黥然黑色甚明其失次有  
應見參 察日行以處位太白 出東方庫近日曰  
明星柔高遠日曰大囂剛 行西方庫近日曰太白  
柔高遠日曰大相剛 又曰五星者天之五佐爲經  
緯見伏有時所過行盈縮有度 凡天變過度乃占  
管窺輯要曰五星各有常色歲星青熒惑赤鎮星黃  
太白白辰星黑 青比參左肩赤比心黃比參右肩  
白比狼黑比奎大星 歲星伏見以十三度爲限周  
天以十二歲爲貞終率積三百九十八日得大強之  
數計行三十二度六十之三分 熒惑伏見于二十

度之內外周天于二十月之表裏積七百七十九日  
九十之一分行四百一十四度六十之六 鎮星二  
十有八載行及周天一十有六度分乎隱顯積三百  
七十八日又八分行十二度大強爲終率 太白周  
天于一載之際伏見于九度之間積五百八十三日  
九十分爲率終行五百八十三度九十分爲定例  
辰星周天以十二月爲畢爲窮去日以十四度或見  
或入積一百一十五日八十分爲終率之期行二百  
一十五度八十八爲變段之畢 凡五星晨夕見伏  
順逆疾遲皆以日度爲規 凡順行最疾之時必與  
日合度去日漸遠而行漸遲遲甚而畱畱久而退

凡退行最疾之時必與日對沖初遲退漸疾退退最疾而復遲退如初退止而留則距日如初退之度留久而順則皆距日如初留之度日近于後躔漸久而行漸疾却從晨遲以至於晨疾背近于晨見距日之度復與日同躔則伏而光不著矣

淇按五緯之名惟金木二星見詩禮爾雅其周行之法惟木星之歲遷一次見左氏春秋超辰之說止見注疏其餘則歷代史志詳矣明星啟明長庚是太白之異名已證論于上石氏星經謂歲星五月晨出東方亦號啟明

見漢書天文志史記作開明避漢諱也

史又

謂長庚廣如一疋布著天見則兵起此乃名號偶

同無容滋惑十二歲之相詳見史記而躑踵長烈  
大音大章天泉五號漢志據石氏星經謂是路踵  
長烈天晉天皇天宗徐廣音義又謂躑踵爲路踵  
開明是天津此則後代之演文無關精義焉超辰  
逆行等法辨見前篇諸史及黃氏所言晨夕伏見  
遲疾高卑順逆畱合此卽五星之正軌五緯之大  
法也於軌度外再有失次焉則太史公曰過度乃  
占

右緯星之法

大戴禮記五帝德曰黃帝治五氣 歷離日月星辰  
素問五運行大論曰黃帝坐明堂始正天綱臨觀八

極考建五常

晉書律厯志曰黃帝紀三綱而闡書契

隋書經籍志有黃帝斗厯一卷

淇按以上四條言斗綱三正立法之始也據周官

外史掌三皇五帝之書三皇伏羲神農黃帝五帝

少昊高陽高辛唐虞也其書卽左傳所謂三墳五

典東周時其書尙存故當時賢達多能稱述如素

問本草及農家樹藝之類皆其遺軼也但世代懸

邈文辭多出後人追錄

如堯典出虞史故書曰虞書

故孔子告

宰我止言其可信者而書則斷自唐虞如三綱斗

厯與治五氣之說實相表證焉

左傳襄公二十七年十一月乙亥日有食之辰在申司  
麻過也再失閏矣

逸書周月曰閏無中氣斗指兩辰之間

淮南子曰帝張四維運之以斗月徙一辰復反其所  
淇按此上三條斗綱三正之通法卽黃帝所紀視  
以夜半者也

書曰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

石氏星占曰用昏建者杓夜半建者衡平旦建者魁

見開元占  
經中宮占

鶡冠子曰一來一往視衡低仰

參同契曰循斗而招搖兮執衡定元紀



淇按此上四條言三正之分皆以冬至夜半之斗  
衡爲定蓋夜半者一日之始基冬至夜半者一歲  
之始基三正之初冬至之夜半則數千歲統法之  
始基也此時太陽正在地下歸藏于坤之至虛以  
成坎象貫四時而不改歷終古而無差非若昏旦  
二時冬夏互有進退矣故建法必以夜半爲正而  
以昏旦二法輔之其所以重衡者衡乃統法之所  
係其建得三法之中黃帝始正天綱時去天正之  
初建已遠據岐伯所述之天象推知其時夜半冬  
至參星在子宮正中斗魁建之此時衡在乾方之  
始攜異位之初故爲上元天統因推知數千年後

魁進在申衡必自午而建子得天地之正中故爲  
中元人統又推知數千年後魁進在辰而杓建子  
中衡則自寅向申于卦位負艮之終指坤之末故  
爲下元地統上中下三合是爲一元然則三統之  
法皆以衡定矣天體本北高南下而以三光之旋  
轉言之則南高北下天統地統之初衡皆依于北  
而斜建南隅惟人統之象衡居正南直建正北故  
有來往低昂之義焉石氏星經之說史記天官書  
亦述之而後人多誤解蓋此亦三正之通法每統  
四建之初冬至一日之象也非改建之始及冬至  
日則不效說已詳上斗麻篇參同契二語言唐虞

以後雖以斗之招搖循建十二次而人統之大正  
則仍紀以夜半之斗衡此周書左傳所以有指兩  
辰及辰在申之說也此法本天正時黃帝所定故  
稱元紀焉

廣雅曰太初氣之始也生于酉仲太始形之始也生  
于戌仲太素質之始也生于亥仲三氣相接至于子  
仲剖判分離輕清者爲天重濁者爲地中和爲萬物  
洪按此一條卽斗綱大正四建之遺義說詳斗麻  
篇

素問五運行大論岐伯曰臣覽太始天元冊文丹天  
之氣經于牛女戊分齡天之氣經于心尾已分蒼天

之氣經于危室鬼柳素天之氣經于亢氏畢昴元天  
之氣經于張翼婁胃

參同契曰二月榆落魁臨于卯八月麥生天罡據酉  
唐書大衍麻議曰北斗自乾攜巽爲天綱

洪按此三條卽天統初建之象

史記天官書曰西方有大星曰狼下有四星曰弧  
參同契曰青龍處于房六兮春華震東卯白虎在昴  
七兮秋芒兌西酉朱雀在張二兮正陽離南午三者  
俱來朝兮家屬爲親侶本之但二物兮末而爲三五  
三五并于危一兮都集歸一所

洪按此二條乃天統末建之象詳上宿星斗麻篇

天統之象在唐虞以前而宿星之名與商周同者  
乃後人所追述假當時之宿星譯上古之天象推  
而溯之知其象蓋如此也史記所言去帝堯之世  
猶近故宿星之名與堯時同謂狼弧在西方申宮  
視堯時止差一次故知是天統未建之象素問五  
運之說極古孔子謂黃帝治五氣卽此商用黃帝  
之易曰歸藏周時猶掌于太卜又有外史掌三皇  
五帝之書若老彭巫咸及周之太史聃必皆能言  
之但上古之書多是圖象師師相傳後人表而明  
之始漸著于文字此素問所以用商周之天象也  
猶之三易經卦皆八其別皆六十有四三代遞爲

表章遂爲連山歸藏周易然因此謂易非伏羲之書則不可後人據大傳之辭謂易起于殷之末世

殊誤蓋大傳所謂易之興也此易字指彖爻言非

謂卦畫

大傳易字凡數十見皆隨文異旨不可渾同

今若因列宿之名

疑五運之象非出黃帝以前是猶疑易卦之出于

殷周矣烏乎可魏氏參同契亦假周易以傳黃老

之學者其書止據漢用巫咸甘石所傳商周之宿

星而上溯之故有房六昂七張二危一之說卽此

推證不亦可以默識乎

書堯典日中星鳥以殷仲春日永星火以正仲夏

宵中星虛以殷仲秋日短星昴以正仲冬

史記律書謂東辟營室危當亥宮十月也虛須女當  
子宮十一月也牽牛建當丑宮十二月也箕當寅宮  
正月也尾心房當卯宮二月也氐亢角當辰宮三月  
也軫翼當巳宮四月也星張注當午宮五月也弧狼  
當未宮六月也罰參當申宮七月也濁雷當酉宮八  
月也胃婁奎當戌宮九月也

洪按此上二條乃人統初建之象

虞書曰正月上日受終于文祖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  
歲二月東巡守至于岱宗柴望秩于山川肆覲東后  
協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 五載一巡守

左傳 辰在申見上

伏生尙書虞傳曰惟五祀奏鐘石論人聲及乃鳥獸  
咸變十前故更著四時改堯正

淮南子曰冬至則斗北中繩 夏至則斗南中繩

之日亦云  
斗中繩

史記天官書曰北斗七星所謂璿璣玉衡以齊七政  
杓攜龍角衡殷南斗魁枕參首用昏建者杓 夜半  
建者衡 平旦建者魁

春秋緯曰天統十一月建子 禮緯曰舜以十一月  
爲正

淇按此上六條言人正立法之始也雖緯說亦有  
合者但誤以爲正朔耳蓋帝堯初立時尙在天統



其時冬至之月魁已建申季冬之月魁且建未與  
四時十二月之方位俱不協故舜于攝政之始卽  
在璣衡審度四載遂于第五年冬至之日改用人  
正之衡建使四時之象必春東指夏南指秋西指  
冬北指故冬至一日內初昏則杓建子末夜半則  
衡建子中平旦則魁建子初此卽所謂舜改堯正  
更著四時以天統十一月建子爲正者已此法傳  
之三代皆遵用之故夏正之七月辰在申二至之  
夜半斗南北中繩據此可知三正之古義漢時猶  
有傳者

大戴禮記夏小正曰正月鞠則見初昏參中斗柄縣在

下 六月初昏斗柄正在上 誥志曰虞夏之厯正建

于孟春

逸書周月曰惟一月既南至昏昴畢見 是月斗柄

建子始昏北指

淮南子曰斗杓爲小歲正月建寅

淇按此上三條言舜攝堯政既改從人統之衡建以正四時是爲大正又于此外更以立春初昏斗柄建寅之法普授農民使皆及時耕作謂之小正禹遵舜制定爲瑞厯頒于邦國法乃大明故商周亦奉行無替伯夷曰虞夏之厯正建于孟春卽謂此此本是舜禹以後之法堯時雖有其象而法尙

未立觀堯時冬至之日初昏杓建子未則立春之日昏杓先已建寅可知故伯夷謂

此是虞夏之麻也謂之小正者四時之昏旦互有

早晚初昏之象不能如夜半之衡建十二月皆在

本宮不可以依次順推故止是農時之小正即淮

南子所謂小歲者是也如六月之昏斗杓已建過

申中竝不在未故夏小正曰六月初昏斗柄正在

上言已正于未而去之猶在西方之上也淮南時則訓每

月之初必日招搖指某誤由不知此然則昏杓之法止驗于秋分以

後及驚蟄以前未可推之餘月矣且所謂建寅者

亦止是小正初建之法夏建于寅末商建于寅中

周建于寅初秦始皇後便孟春建丑矣

禮記月令曰季秋之月合諸侯制百縣爲來歲受朔日

鄭注云秦以建亥之月爲歲首於是歲終使諸侯及鄉遂之官受此法焉呂氏春秋高注義與鄭同

逸周書曰其在商湯用師于夏除民之災順天革命  
改正朔變服殊號一文一質示不相沿以建丑之月  
爲正易民之視若天時大變亦一代之事亦越我周  
王致伐于商改正易械以垂三統至于敬授民時巡  
狩祭享猶自夏焉是謂周月以紀于政

史記秦始皇帝本紀曰十二年文信侯不韋死 二

十六年改年始朝賀皆自十月朔

漢書張蒼傳曰蒼以高祖十月始至霸上故因秦時

本十月爲歲首不革

漢至武帝元封七年行  
太初麻始改用夏正

春秋緯曰天統十一月建子周以爲政政正古地統

十二月建丑商以爲政人統寅夏以爲政見太平御覽二十九

卷

洪按此上五條卽小正四建之遺制商周及秦各

依其次用以改歲而後儒誤謂卽書之三正者也

蓋舜禹之小正亦依大正之法分建四宮并傳後

世卽建寅建丑建子建亥者是此法與歷代之改

歲初本無涉故堯舜值改正易建之時止于冬至

夜半改從人正斗衡之建子而又以昏杓之小正

輔之此外無所謂改歲改朔也唐虞夏后竝以孟春爲正月詳見前

篇及湯武之王因前此麻數失敘毀壞其三正始

據小正四建之序各改其正歲以應之以垂三統  
之緒因其時與改正易建竝未相值特假此名目  
使古昔四建之法得永垂于後耳然則秦之建亥  
本非無徵故始皇未改年始之前呂不韋作春秋  
已先以季秋爲歲終以孟冬爲歲首

史記厯書敘八風之次亦始于十月之不周風可  
知建亥之說實是古義特漢黜秦法不復論次止  
附會三代之正朔謂卽夏書之三正周書之三統  
儒者轉相稱述此斗厯之法所以湮沒也

再按正人正之法古有三說冬至夜半魁建子  
中爲天正衡建子中爲人正此言斗綱之大正也

大正定于天統時爲天正小正定于人統時爲人  
正此卽周太史所謂正不率天下不由人者是也  
迨東周以後六麻竝行又以元起于冬至者爲天  
正元起于立春者爲人正此其原雖出于斗麻之  
大正小正而其義則專取于冬至立春因冬至爲

天道之始立春爲人事之始

大正始于冬至小正始于立春故治麻者

本其名雖同而取義各異不可牽混也改正之法

古亦有三一爲宿星之四正卽堯典之鳥殷中春

火正中夏虛殷中秋昴正中冬史記麻數甲子篇

所謂冬至正北正西正南正東者是此因宿星在

天六十餘年一小變

差一度

三百餘年一中變

差五度

千九百年一大變

差一宮

治麻者必審定冬至夜半

正北四仲初昏正南之宿星而昭著之

如律書入風之說于

虛宿下著明冬至周書于南

使人知列宿之分度

過宮與前已異以便占星而知時候也

如傳云今火猶西流

司麻

過也一為斗綱之三正即夏書之三正周書之三

統尚書大傳所謂舜改堯正更著四時者是此因

冬至夜半斗綱建子必七千餘年一易自有書契

以來惟堯舜值之帝堯之初尚屬天正故舜于攝

政之後始改從人正之斗衡建子此即三代遵用

之大正

如書云斗指兩辰之間傳云辰在申之類皆是

直逮周末皆人正

之初建故言小正者必以斗柄建寅為孟春也

始秦



皇後爲次建我朝天命後爲三建

一爲歲首之四正卽虞夏之正

建于孟春商建丑周建子秦及漢初皆建亥史記

所謂夏正以正月殷正以十二月周正以十一月

秦改年始朝賀皆自十月朔者是此于古義止是

易民之視并以匡救麻數之亂以垂三統耳初無

推本五德明受天命之義其所以用寅丑子亥者

義雖本于小正之四建然與三統之改正判然兩

事絕不相通自春秋公羊傳有王正月大一統之

說周末陋儒附會言之作三正記謂正朔三而改

文質再而復

見白虎通三正篇

時秦未改正故止言三代

以附和春秋之正月二月三月皆書王也

古書所引三正

古經天象考卷五  
記王度記辭義皆相類劉向七錄疑王度記及漢  
出淳于髡則三正記亦出于周末陋儒可知

黜秦法喜其說之合于功令于是伏生胡毋生董

仲舒及春秋緯白虎通等書皆翕然從之伏見尙書大傳

胡見公羊傳注及序董見春秋繁露三代改制文質篇緯見太平御覽時序部及古微書自是

而斗法之改正與歲首之改正始合爲一事而緯

又附會伏傳舜改堯正之說謂帝舜以前歷代皆

改正見禮緯又附會漢制謂璿璣玉衡皆儀器之名

見書緯光武以讖緯興故東漢一代尤重緯及賈逵

何休馬融鄭康成皆以緯釋經賈見本傳何見公羊傳注馬見釋文

引甘誓注論語集解引問十世注鄭見尙書疏及禮記注而夏書三正之本義

黃帝斗麻之通法乃無有能言者矣使非遵文佚

義散見于經史諸子之書又何以知古人治厯果  
有一定之法竟如是之彰著也乎按斗建之法已  
詳見循斗篇此  
又稱述者三正之義自秦漢以後久已失傳恐後  
儒溺于舊說使古法竟湮沒不彰故言之再三不  
厭其  
復

### 右斗建之法